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送审稿)

项目名称：华荣能源公司达州河市储配煤基地
(重新报批)

建设单位(盖章)：四川达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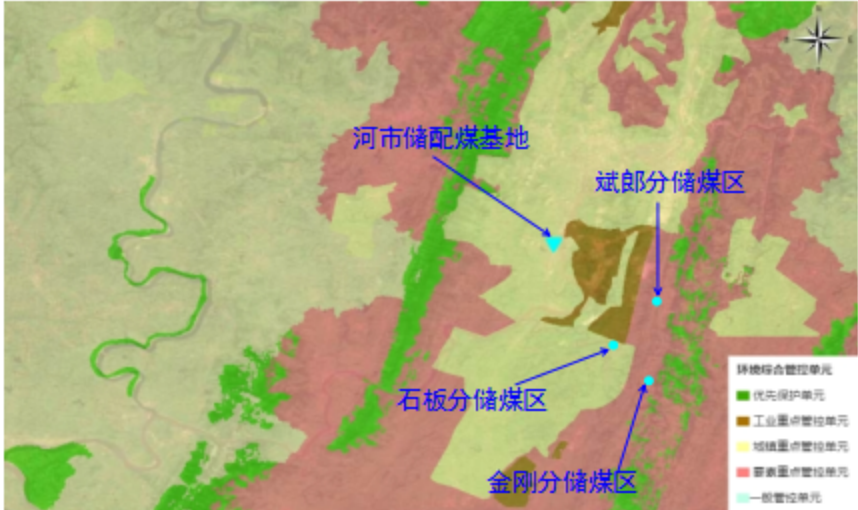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名称	华荣能源公司达州河市储配煤基地（重新报批）																				
项目代码	“2104-511726-04-01-488076”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然	联系方式	13700928535																		
建设地点	四川省 达州高新区么塘乡河西村一、二组及华荣能源公司达竹片区金 刚矿区、斌郎矿区及石板选煤厂加工区																				
地理坐标	河市基地：（107度 21分 44.675秒，30度 34分 39.255秒）、 斌郎分储煤区：（107度 30分 45.290秒，31度 6分 50.54秒）、 石板分储煤区：（107度 28分 57.170秒，31度 4分 47.090秒）、 金刚分储煤区：（107度 29分 41.370秒，31度 2分 41.24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B0610，烟煤和无烟 煤开采洗选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四、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06 烟 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褐煤 开采洗选；其他煤炭采选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部门（选填）	达州高新技术产业 园区科技创新和经 济发展局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选填）	川投资备 【2104-511726-04-01-488076 】FGQB-0030号																		
总投资（万元）	38000.00	环保投资（万元）	950.0																		
环保投资占比（%）	2.5%	施工工期	29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 面积（m ² ）	71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 本项目需设置大气专项评价，对照情况见下表。 表1-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对照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专项评 价类别</th> <th style="width: 40%;">设置原则</th> <th style="width: 50%;">本项目</th> </tr> </thead> <tbody> <tr> <td>大气</td> <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¹、二噁英、 苯并[a]花、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²的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运营期废气污染物因子为颗粒物， 不属于有毒有害污染物等，因此本项目不 需设置大气专项评价。</td> </tr> <tr> <td>地表水</td> <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 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 水集中处理厂</td> <td>本项目不新增工业废水直排，生活污水利 用现有设施处理，不新增废水直排，故本 项目无需开展地表水专项评价。</td> </tr> <tr> <td>环境风 险</td> <td>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 过临界量²的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不涉及储存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 险物质，故本项目无需开展环境风险专项 评价。</td> </tr> <tr> <td>生态</td> <td>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 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 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不涉及取水，故本项目无需开展生 态专项评价。</td> </tr> <tr> <td>海洋</td> <td>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故本项 目无需开展海洋专项评价。</td> </tr> </tbody> </table>			专项评 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 苯并[a]花、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污染物因子为颗粒物， 不属于有毒有害污染物等，因此本项目不 需设置大气专项评价。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 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 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不新增工业废水直排，生活污水利 用现有设施处理，不新增废水直排，故本 项目无需开展地表水专项评价。	环境风 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 过临界量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储存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 险物质，故本项目无需开展环境风险专项 评价。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 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 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取水，故本项目无需开展生 态专项评价。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故本项 目无需开展海洋专项评价。
专项评 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 苯并[a]花、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污染物因子为颗粒物， 不属于有毒有害污染物等，因此本项目不 需设置大气专项评价。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 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 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不新增工业废水直排，生活污水利 用现有设施处理，不新增废水直排，故本 项目无需开展地表水专项评价。																			
环境风 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 过临界量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储存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 险物质，故本项目无需开展环境风险专项 评价。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 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 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取水，故本项目无需开展生 态专项评价。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故本项 目无需开展海洋专项评价。																			

	地下水	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故无需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四川省达州市河市片区（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同达州市城乡规划编制中心按程序委托重庆大学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四川省达州市河市片区（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工作，并多次组织专家对规划方案进行了会审，于2020年5月15日经达州市城乡规划委员会2020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 规划范围：位于襄渝铁路与襄渝铁路复线交汇地段，呈不规则的三角形状。规划区北起万河村，东邻州河，南至城都山，西抵石牛山，规划用地总面积约25.50km²。 规划功能定位：达州市区西南门户，能源化工产业区配套发展区，以物流、会展、生活居住为主的城市综合发展区。 2022年6月，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达州市河市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储配煤基地及周边区域规划调整方案》进行了公示。主要是对基地及周边区域的道路系统及用地布局调整，各类用地面积调整情况为：居住用地面积减少了6.26公顷；商住用地位置调整，面积减少了1.45公顷；中小学用地合并，面积增加了0.07公顷；增加绿化隔离带，面积增加了7.59公顷；仓储用地面积增加了7.47公顷；留白用地面积增加了1.14公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达州河市片区（规划区）控制环保详细规划》委托成都艺达州市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达州河市片区（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由达州市生态环境局进行审批。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达州市河市片区（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1）规划功能定位 规划功能定位：达州市区西南门户，能源化工产业区配套发展区，以物流、会展、生活居住为主的城市综合发展区。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为储配煤基地建设项目，属于仓储物流行业，与规划的功能定位是相符的。 （2）土地利用规划 根据《达州市河市片区（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图》，本项目占地区域属于规划的防护绿地。但根据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达州市河市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储配煤基地及周边区域规划调整方案》，本项目占地区域已调整为物流仓储用地。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为仓储物流项目，系在原达竹煤电河市转运站占地范围内进行建设，且该占地区域已取得土地使用手续（川国用(98)610号），用途为煤转运，与现有土地利用规划是相符的。 2、与《达州市河市片区（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 （1）规划产业定位 仓储、物流产业：“多式联运+供应链协同+综合保税”服务产业，主要包括：联检中心、多式联运中心、冷链物流、综合仓储、散货堆场、内河港口、国际采购、国际配送、国际中转、保税仓储、保税作业物流信息服务，综合办公、大型停车场、综合服务……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属于储配煤基地项目，属于仓储物流行业，与规划的产业定位是相符的。 （2）水环境保护措施 ①加快污水处理厂的建设进度，适时启动中水回用工程。②规范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加强排污监督，实现各片区污水管网建设整合和改造衔接，完善污水收集系统。③为防止事故废水进入地表水体，园区应构筑厂区、园区、社会三层防范措施，园区应设置足够容量的事故废水收集池。④为预防对地下水的污染，园区应针对各区域地下水特征针对性做好防渗措施。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是在原达竹煤电河市转运站的占地内进行储配煤基地的建设。通过利旧以及新建相应的废水收集处理设施，能够做到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利用现有设施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通过对各区域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能够避免对区域地下水造成污染影响，满足规划提出的水环境保护措施要求。 （3）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①规划区域能源结构应以天然气、电等清洁能源为主；禁止新建燃煤、重油、渣油锅炉及直接燃用生物质锅炉，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环保型锅炉，加强区内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②提高入园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清洁生产水平，引进企业必须采取先进、可靠治理措施。③落实《四川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加强园区内所涉及的生产、输送和存储过程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控制。具体建设项目在环评阶段，应按照《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川环办发[2015]333号）和《达州市大气
-------------------------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30 年）》等相关要求，对新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和VOCs的项目实施现役源2倍削减量替代。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不涉及使用燃煤、重油等明令禁止的锅炉，能源消耗主要为天然气和电能。项目废气污染为颗粒物，不涉及产生挥发性有机污染物；通过采取封闭堆存、密闭输送、除尘器收集及喷雾降尘等措施，对区域大气环境污染较小，满足规划提出的大气环境保护措施要求。 （4）声环境保护措施 ①在主要道路两侧设置绿化带，降低交通噪声的影响。②加强工业噪声管理与防治，对各项噪声源采取防治措施，减轻噪声对周围生活环境的影响。③加强建筑施工噪声管理，建筑施工单位向周围生活环境排放噪声，要符合国家规定的环境噪声施工场界排放标准。④新建交通设施两侧设置足够的绿化隔离带，对城市道路敏感地段实行限速、禁止鸣笛、限制车流量。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主要道路两侧设有绿化带降低造成影响；通过加强施工及营运期的噪声管理，优化布局、合理安排作业时间、设备减振消声等措施，能够实现厂界达标排放且不造成扰民影响，满足规划提出的声环境保护措施要求。 （5）固废处置措施 ①提高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水平，加强固废综合利用，减少其对环境的危害，建立综合回收利用和有效治理良性循环体系。②园区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交有处置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统一处置，不得随意堆弃，各企业应该严格规范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运输。③生活垃圾实行分类收集、密封式运输，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产生的主要固废煤泥可混入煤产品外售，得到充分利用；废机油属于危废，采取妥善暂存外委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满足规划提出的固废处置措施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储配煤基地建设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三、煤炭”第“15、大型煤炭储运中心、煤炭交易市场建设及储煤场地环保改造”项目。本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中不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淘汰类和限制类的设备和工艺。建设单位已在全国投资项

其他符合性分析	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填报了《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完成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104-511726-04-01-488076】FGQB-0030号。 因此，本项目与国家产业政策是相符的。 2、与“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 (1) 与达州市“三线一单”的符合性 “三线一单”是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是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精细化管理、强化国土空间环境管控、推进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生态保护红线指在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环境质量底线指结合环境质量现状和相关规划、功能区划要求，确定的分区域分阶段环境质量目标及相应的环境管控、污染物排放控制等要求；资源利用上线以保障生态安全和改善环境质量为目的，结合自然资源开发管控，提出的分区域分阶段的资源开发利用总量、强度、效率等上线管控要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则是指基于环境管控单元，统筹考虑“三线”的管控要求，提出的空间布局、污染物排放、环境风险、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禁止和限制的环境准入要求。 根据《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四川省达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优化完善研究报告》，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1214.56km²，占达州市国土面积比例的7.33%。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图如下。 达州市“三线一单”图集 生态保护红线 图例： ● 项目区位置 成都创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 图 1-1 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2) 项目所属环境管控单元 根据《达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达市府发〔2021〕17号），将全市行政区域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划分为优先保护、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三类环境管控单元，全市共划定46个综合环境管控单元。 优先保护单元。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的区域，全市划分优先保护单元17个，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 重点管控单元。涉及水、大气、土壤、自然资源等资源环境要素重点管控的区域，全市划分重点管控单元22个，主要包括人口密集的城镇规划区和产业集聚的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等。 一般管控单元。除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之外的其他区域，全市共划分一般管控单元7个。 本项目位于达州高新区幺塘乡河西村1、2组以及金刚煤矿、斌郎煤矿及石板选煤发电厂内，其中位于高新区幺塘乡河西村的河市储配煤基地和石板选煤发电厂的分储煤区属于城镇重点管控单元，位于斌郎、金刚煤矿的分储煤区属于要素重点管控单元。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相对位置如下图：  图 1-2：项目区所处环境综合管控单元图 项目各分区建设点涉及的环境管控单元见下表：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表1-2 项目涉及管控单元一览表					
	分区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所属区县	准入清单类型	管控类型
	河市 储配 煤基 地	ZH51170320 001	达川区中心城区	达川区	环境管控单元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城 镇重点管控单元
		YS51170322 20001	州河达川区白鹤山 控制单元	达川区	水环境管控分区	水环境城镇生活污 染重点管控区
		YS51170323 40001	达川区中心城区	达川区	大气环境管控分 区	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 点管控区
	石板 分储 煤区	ZH51170320 001	达川区中心城区	达川区	环境管控单元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 城镇重点管控单元
		YS51170322 20004	铜钵河达川区山溪 口码头控制单元	达川区	水环境管控分区	水环境城镇生活污 染重点管控区
		YS51170323 40001	达川区中心城区	达川区	大气环境管控分 区	大气环境受体敏感 重点管控区
		YS51170314 10002	达川区土壤优先保 护区	达川区	土壤污染风险管 控分区	农用地优先保护区
	城郊 分储 煤区	ZH51170320 006	达川区要素重点管 控单元	达川区	环境管控单元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 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YS51170322 30003	州河达川区白鹤山 控制单元	达川区	水环境管控分区	水环境农业污染重 点管控区
		YS51170323 20001	达川区大气环境布 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达川区	大气环境管控分 区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 重点管控区
	金剛 分储 煤区	ZH51170320 006	达川区要素重点管 控单元	达川区	环境管控单元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 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YS51170322 30002	铜钵河达川区山溪 口码头控制单元	达川区	水环境管控分区	水环境农业污染重 点管控区
		YS51170323 20001	达川区大气环境布 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达川区	大气环境管控分 区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 重点管控区
	(3) 与《川环办函(2021) 469号》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和《项目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的通知》(川环办函(2021) 469号), 本项目属于位于园区外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 “三线一单”分析重点为空间符合性分析和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分析情况如下:					

--	--

其他符合性 分析	表1-3 项目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				
	“三线一单”的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类别	对应管控要求			
达川区中心城区、ZH51170320001、 (河市基地和石板滩煤矿分属该管控单元)	达州市普通性清单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一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一原则上禁止新建工业企业（新建工业企业原则上都应在工业园区内建设）。 一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化工、铅蓄电池制造等行业企业，有序搬迁或依法关闭对土壤造成严重污染的现有企业。 一禁止在长江流域河湖管理范围内倾倒、填埋、堆放、弃置、处理固体废物。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一现有工业企业不得新增污染物排放。 一允许企业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引导企业结合推进新型城镇化、产业结构调整和化解过剩产能等，退城入园，有序搬迁。 一严格控制在城镇空间范围内新布设工业园区，若新布局工业园区，应符合达州市国土空间规划，并结合区域环境特点、三线成果、园区产业类别，充分论证选址的环境合理性。 一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法定城乡规划除外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一现有工业企业适时进行有序退出。 一按照相关规划和要求，清理整顿非法采砂、非法码头，全面清除不合规码头。 一在全市范围深入开展集中整治“散乱污”工业企业，对不符合产业政策和规划布局的，一律责令停产、限期搬迁或关停；有序搬迁或依法关闭对土壤造成严重污染的现有企业。 一到2025年，城镇人口密集区现有不符合安全和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进入规范化工园区或关闭退出。 一不断优化长江经济带化工行业空间布局，有效控制化工污染，推进化工企业搬迁入园，加强化工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暂无	项目属于储备建设项目，不属于尾矿库项目。项目建成后，将提升现有的污染治理措施。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达州市2025年水污染物允许排放量 COD33136.93t，氨氮2055.16t，TP252.53t；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一到2025年，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 一燃气锅炉升级改造，达到特别排放限值。 一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生化需氧量（BOD）浓度低于100mg/L的，要围绕服务片区管网，系统排查进水浓度偏低的原因，科学确定水质提升目标，制定并实施“一厂一策”系统化整治方案，稳步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效能。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新增源等量或倍量替代：一上一年度水环境质量未完成目标的，新建排放水污染的建设项目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 一上一年度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建设项目新增相关污染物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加快城市天然气利用，增加天然气对煤炭和石油的替代，提高天然气民用、交通、发电、工业领域天然气消费比重。 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严格落实建设工地管理要求，做好扬尘污染管控工作。 一从事机动车修理、印刷、服装干洗、研发等排放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的生产作业，应当按照有关技术规范进行综合治理。禁止露天和敞开式喷漆作业；包装印刷业必须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油墨；餐饮服务油烟和废水必须经处理达到相应排放标准要求。 一建材行业原料破碎、生产、运输、装卸等各环节严格落实抑尘措施，有效控制粉尘无组织排放。一到2023年，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和资源化利用率进一步提高，力争达州市鲜家坝、周家坝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92%。各县	本项目建设后将提升现有污染治理措施，降低粉尘污染影响；生活污水依托原河市转运站的污水处理设施，确保达标排放；生产废水能够做到全部回用不外排。	符合

其他符合性 分析			(市)城市达 85%;城市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明显提升。一到 2023 年基本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鼓励跨区域统筹建设焚烧处理设施,在生活垃圾日清运量不足 300 吨的地区探索开展小型生活垃圾焚烧设施试点;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力争达 30%以上。 一实施密闭化收运,推广干湿分类收运,强化垃圾渗滤液、焚烧飞灰安全处置,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 100%。 一到 2023 年,力争全省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达 60%以上,地级以上城市具备厨余垃圾集中处理能力;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 95%以上,乡镇及行政村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基本实现全覆盖; -2030 年,渠江流域用水总量控制在 31.61 亿 m³ 以内,渠江干流 COD 排放总量限制在 4.89 万 t/a 内、NH₃-N 排放总量限制在 0.54 万 t/a 内,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强河湖(库)水域岸线保护及管理,加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加强工业污染、农业农村污染、船舶港口污染防治,对流域内饮用水源地进行有效保护及规范化建设。一到 2025 年,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力争达到 70%以上;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		
	环境风险 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强化区域联防联控,严格落实《关于建立跨省流域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机制的指导意见》;定期召开区域大气环境形势分析会,强化信息共享和联动合作,实行环境规划、标准、环评、执法、信息公开“六统一”,协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加强川东北地区大气污染防治合作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现有涉及五类重金属的企业,不得新增污染物排放,限期退城入园或关停,用地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工业企业退出用地,须经评估、修复满足相应用地功能后,方可改变用途	本项目建成后 将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措施,本项目不属于涉及五类重金属的企业。	符合	
	资源开发 利用效率 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一到 2025 年,全国污水收集效能显著提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实现提标升级;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 地下水开采要求 以省市下发指标为准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一严控使用燃煤等高污染燃料,禁止焚烧垃圾。 一全面淘汰每小时 10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在供气管网覆盖不到的其他地区,改用气、新能源或洁净煤。 一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每小时 2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对 20 蒸吨及以上燃煤锅炉实施脱硫改造,建设高效脱硫设施;对循环流化床锅炉以外的燃煤发电机组一律安装脱硫设施,对燃煤锅炉和工业锅炉现有除尘设施实施升级改造,确保达到新的排放标准和特别排放限值。 禁燃区要求 一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燃用的燃料为《高污染燃料目录》(2017)中 III 类(严格)燃料组合,包括:(一)煤炭及其制品;(二)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三)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 一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和设备。 一禁燃区内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由辖区人民政府制定限期改造计划,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其他清洁能源。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本项目生产用水来自城市供水管网及回用水,不涉及地下水开采,项目位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所用燃料为天然气和电能,不涉及使用高污染燃料。	符合	
	单元级清单 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 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执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一城市发展遵循“北控、西扩、南拓、东进、中优”的布局战略;其它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要求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位于城镇空间内的工业园区外工业企业:具有合法手续的企业,且污染物排放及环境风险满足管理要求的,可继续保留,不得新增污染物排放,并进一步加强日常环保监管;如无合法手续,或污染物排放超标、环境风险不可控的企业,限期进行整改提升,通过环保、安全、工艺装备升级等落实整改措施并达到相关标准实现合法生产,整改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异地	符合性分析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一致。 本项目属于城镇空间内的工业园区外工业企业,项目具备合法手续。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政府应按相关要求责令关停并退出其他同城镇重点管控要求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且污染物排放及环境风险满足管控要求。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达川区（除石梯镇、五四乡、镇特乡外的区域）属于四川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他同达州市城镇重点总体准入要求 新增源等量或减量替代 执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新增源排放标准限值 同达州市城镇重点总体准入要求 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 执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本项目营运期污染物排放主要为粉尘，不涉及新增源排放。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严格管控类农用地管控要求 执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安全利用类农用地管控要求 有一定危险性仓库用地远离市区，按有关规范选址和建设，留够防护距离，原则上安排在铁山山谷。其他同达州市城镇重点总体准入要求 污染地块管控要求 执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园区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执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本项目占地区域属于工业用地范围。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执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地下水开采要求 执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能源利用效率要求 执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禁燃区要求：同达州市城镇重点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性分析同达州市城镇重点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州河达川区白鹤山控制单元 、 YS5117032220001 。（河市基地和城郎煤矿分储煤区属于该环节管控单元）	达州市普通性清单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暂无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暂无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暂无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暂无	/	/
			环境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暂无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暂无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暂无 地下水开采要求 暂无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暂无	/	/

		单元级清单 管控要求		禁燃区要求 暂无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空间布局 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本项目为储配 煤建设项目， 不属于禁止、 闲置开发建设 活动。	符合	
			污染物排 放管控	城镇污水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强化生活污水治理，以尾水排放去向确定排放标准，因地制宜选取治理技术及方法，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行，城镇污水城 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要求；鼓励农村生活污水实行资源化利用，排 放的尾水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强化生活垃圾收集处理，推广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从 源头减少处理处置量。 工业废水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农业面源水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船舶港口水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饮用水水源和其他特殊水体保护要求	本项目生产废 水能够做到循 环回用不外 排，生活污水 依托现有设施 处理后，实现 达标排放。	符合	
			环境风险 防控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坚持预防为主，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优化产业布局，加强协调联动，提升应急救援 能力；严格环境风险源头防控，加强涉重金属、危险废物、危化品等重点企业环境风险评估；强化工业、企业集中分布区环 境风险管控，建设相应的防护工程	项目建成后 及时落实突发 环境事件应急 预案。	符合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	/	/	
		达川区中心城区 、 YS511703234000 1.(河市基地和石 板选煤厂分储煤 区属于该环节管 控单元)	空间布局 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暂无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暂无	/	/	
			污染物排 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暂无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暂无	/	/	
			环境风险 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暂无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暂无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暂无 地下水开采要求 暂无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暂无 禁燃区要求 暂无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	/	
			单元级清单 管控要求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本项目为储配 煤建设项目， 不属于禁止、 闲置开发建设 活动。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大气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区域大气污染物削减/替代要求 新增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实施总量削减替代。 燃煤和其他能源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工业废气污染控制要求 机动车船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扬尘污染控制要求 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重点行业企业专项治理要求 其他大气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本项目区域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限值标准。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现有涉及五类重金属的企业, 不得新增污染物排放, 限期退城入园或关停; 工业企业退出用地, 须经评估、修复满足相应用地功能后, 方可改变用途	项目不属于涉及五类重金属企业。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铜钵河达川区山溪口码头控制单元、YS5117032220004。(石板选煤厂分储煤区和金钢煤矿分储煤区属于该环节管控单元)	达州市普适性清单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暂无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暂无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暂无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暂无	/	/
			环境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暂无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暂无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暂无 地下水开采要求 暂无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暂无 禁燃区要求 暂无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	/
		单元级清单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城镇污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强化生活污水治理, 以尾水排放去向确定排放标准, 因地制宜选取治理技术及方法, 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行, 城镇污水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21) 要求; 鼓励农村生活污水实行资源化利用, 排放的尾水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 强化生活垃圾收集处理, 推广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 从源头减少处理处置量。 工业废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农业面源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船舶港口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饮用水水源和其他特殊水体保护要求	本项目生产废水能够做到循环利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依托现有设施处理后, 实现达标排放。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 坚持预防为主, 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 优化产业布局, 加强协调联动, 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严格环境风险源头防控, 加强涉重金属、危险废物、危化品等重点企业环境风险评估; 强化工业、企业集中分布区环境风险管控, 建设相应的防护工程	项目建成后及时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符合
			环境风险	/	/	/

				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城镇污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强化生活污水治理，以尾水排放去向确定排放标准，因地制宜选取治理技术及方法，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行，城镇污水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21)要求；鼓励农村生活污水实行资源化利用，排放的尾水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强化生活垃圾收集处理，推广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从源头减少处理处置量。 工业废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农业面源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船舶港口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饮用水水源和其他特殊水体保护要求	本项目生产废水能够做到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现有设施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	符合
			达州市普适性清单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暂无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暂无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暂无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暂无	/	/
				环境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暂无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暂无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暂无 地下水开采要求 暂无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暂无 禁燃区要求 暂无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	/
			单元级清单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	/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达州市普适性清单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一禁止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采区内新建矿山；禁止土法采、选、冶严重污染环境的矿产资源。 一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的区域，除法律规定的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让外，其他任何建设不得占用。 一禁止在长江流域河湖管理范围内倾倒、填埋、堆放、弃置、处理固体废物。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一水环境城镇污染、工业污染、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内，应严格限制布设以电力、钢铁、造纸、石化、化工、印染、化纤等高耗水行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严格项目引入政策，严控新建造纸、屠宰、排水量大的农副产品加工企业等以水污染为主的企业。 一大气环境布局敏感区应严格限制布设以钢铁、建材、石化、化工、有色等高污染行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大气环境弱扩散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不属于以水污染为主的企业，也不属于以大气污染为主的企业。	符合

			区谨慎布局垃圾发电、危废焚烧等以大气污染为主的企业；严格项目引入政策，严控新建水泥厂、危废焚烧、砖瓦厂、陶瓷厂、混凝土及制品等以大气污染为主的企业。 一按照相关要求严控水泥新增产能。 一严控在长江及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新建石油化工、煤化工、涉磷、造纸、印染、制革等项目。 一现有工业企业不得新增污染物排放。 一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全面取缔禁养区内规模化畜禽养殖场。 现有工业企业限期有序退城入园。 不断优化长江经济带化工行业空间布局，有效控制化工污染，推进化工企业搬迁入园，加强化工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2025 年全面完成全域内“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 针对现有水泥企业，强化污染治理和污染物减排，依法依规整治或搬迁。 对违反资源环境法律法规、规划，污染环境、破坏生态、乱采滥挖的露天矿山，依法予以关闭；对污染治理不规范的露天矿山，依法责令停产整治，对责任主体灭失的露天矿山，加强修复绿化、减尘抑尘，加强矸石山治理，关闭不合理开发的小矿山。 在全市范围深入开展集中整治“散乱污”工业企业，对不符合产业政策和规划布局的，一律责令停产、限期搬迁或关停。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在不损害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适度发展旅游、农林牧产品生产和加工、生态农业、休闲农业等产业。 除保护区外开展林下种植养殖业。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加快现有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按要求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后排放。 一在矿产资源开发活动集中区域，废水执行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特别限值，一火电、水泥、钢铁等行业按相关要求推进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和深度治理。 一砖瓦行业实施脱硫、除尘升级改造，污染物排放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要求。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新增源等量或倍量替代：上一年度水环境质量未完成目标的，新建排放水污染的建设项目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 一上一年度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建设项目新增相关污染物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 一大气环境重点管控区内，新增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实施总量削减替代，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属重污染项目必须配套污水处理设施或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一大气环境重点管控区内加强“高架源”污染治理，深化施工扬尘监管，严格落实“六必须、六不准”管控要求，强化道路施工管控，提高道路清扫机械化和精细化作业水平，一到 2023 年底，力争全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达 60%以上，各县（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 95%以上，乡镇及行政村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基本实现全覆盖，一到 2025 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 80%；粮油绿色高效示范区、茶叶主产区和现代农业园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 100%。 一到 2025 年，全国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达 43%，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保持在 90%以上，控制农村面源污染，采取灌排分离等措施控制农田氮磷流失。 一到 2025 年，新、改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污污水资源化利用；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95%以上，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0%以上，大型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100%，畜禽粪污基本实现资源化利用；散养密集区要实行畜禽粪污污水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 一到 2025 年，废旧衣服回收利用率达到 85%以上。 2025 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优良，纳入国家及省级考核的监测断面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保持达 100%；32 个	本项目生产废水能够做到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现有设施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	符合

			水环境控制单元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保持为100%；国省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达标率保持为100%；地级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保持为100%；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保持为98%；城镇建成区无黑臭水体。 2035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优良，纳入国家及省级考核的监测断面优良（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保持为100%；32个水环境控制单元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达到100%；国省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达标率保持为100%；地级、县级、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保持为100%；国省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达标率保持为100%；城乡无黑臭水体。 ——以（……为例）州河、铜钵河、明月江、东柳河、双龙河、魏家河（洞耳河）、平滩河（观音河）、石桥河、任市河等农业面源污染较突出的流域为重点，深入推进化肥、农药零增长行动，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开展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和果菜茶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提升科学施肥水平。 ——至2022年底，基本实现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配套建设污水收集管网，乡镇污水处理率达到65%。 ——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执行大气污染物执行特别排放限值，严禁新增钢铁、电力、水泥、玻璃、砖瓦、陶瓷、焦化、电解铝、有色等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环境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强化区域联防联控，严格落实《关于建立跨省流域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机制的指导意见》；定期召开区域大气环境形势分析会，强化信息共享和联动合作，实行环境规划、标准、环评、执法、信息公开“六统一”，协力推进大气污染源头防控，加强川东北地区大气污染防治合作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工业企业退出用地，须经评估、修复满足相应用地功能后，方可改变用途。 加强“散乱污”企业环境风险防控，对工业循环水大户和涉磷企业进行全面排查，建立总磷污染源数据库，实施循环水非磷配方药品替代改造，强化工业循环水监管和总磷排放控制；从严控制新、改、扩建涉磷项目建设，落实涉磷堆场防渗、防风、防洪措施。 对拟收回土地使用权的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天然（页岩）气开采、铅蓄电池、汽车制造、农药、危废处置、电子拆解等行业企业用地，以及用途拟变更为居住和商业、学校、医疗、养老机构等公共设施的上述企业用地，以及由重度污染农用地转为城镇建设用地的，开展土壤环境状况调查评估。 用地环境风险防控要求：严禁将城镇生活垃圾、污泥、工业废物直接用作肥料，禁止处理不达标的污泥进入耕地；禁止在农用地排放、倾倒、使用污泥、清淤底泥、尾矿（渣）等可能对土壤造成污染的固体废物，禁止处理不达标的污泥进入耕地，禁止在农用地排放、倾倒、使用污泥、清淤底泥、尾矿（渣）等可能对土壤造成污染的固体废物。 严格控制林地、草地、园地的农药使用量，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到2030年，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5%以上，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95%以上。	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项目实施后将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一到2025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7以上。 地下水开采要求 以省市下发指标为准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一推进清洁能源的推广使用，全面推进散煤清洁化整治；禁止新建每小时10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及其他燃煤设施。 一禁止焚烧秸秆和垃圾，到2025年底，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6%以上。 一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严格控制新建、改建、扩建燃煤项目，新增耗煤项目实行煤炭消耗减量替代。 禁燃区要求 一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燃用的燃料为《高污染燃料目录》（2017）中III类（严格）燃料组合，包括：（一）煤炭及其制品；（二）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三）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 一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和设备。 一禁燃区内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由辖区人民政府制定限期改造计划，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其他清洁能源。	本项目生产用水来自城市供水管网及回用水，不涉及地下水开采，项目位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所用燃料为天然气和电能，不涉及使用高污染燃料。	符合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单元级清单 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 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位于城镇空间外的工业园区外工业企业：具有合法手续的企业，且污染物排放及环境风险满足管控要求的企业，可继续保留，要求污染物排放只降不增，并进一步加强日常环保监管；严控新（扩）建水泥厂、危废焚烧、陶瓷厂等以大气污染为主的工业企业；不具备合法手续，或污染物排放超标、环境风险不可控的企业，限期进行整改提升，通过环保、安全、工艺装备升级等落实整改措施并达到相关标准实现合法生产，整改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属地政府应按相关要求责令关停并退出其他同要素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符合性分析同达州市城镇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一致。本项目属于城镇空间内的工业园区外工业企业，项目具备合法手续，且污染物排放及环境风险满足管控要求。	符合	
				污染物排 放管控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达川区（除石梯镇、五四乡、铜铁乡外的区域）属于四川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他同达州市要素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新增源等量或倍量替代 一达川区（除石梯镇、五四乡、铜铁乡外的区域）属于四川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他同达州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新增源排放标准限值 同达州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 四川达竹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渡市选煤发电厂加强脱硫、脱硝和除尘改造，提高洗煤用水循环利用率，大气环境布局敏感和弱扩散重点管控区内，现有砖瓦厂、混凝土及制品等大气污染重点企业，限期进行深度治理或关停并转，其他同达州市要素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本项目营运期污染物排放主要为粉尘，不涉及新增源排放。	符合	
				环境风险 防控 严格管控农用地管控要求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单元总体管控要求 安全利用农用地管控要求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单元总体管控要求 污染地块管控要求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单元总体管控要求 园区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单元总体管控要求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	符合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单元总体管控要求 地下水开采要求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单元总体管控要求 能源利用效率要求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单元总体管控要求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禁燃区要求：同达州市要素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性分析同达州市要素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达川区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YS5117032320001。（金刚煤矿分储煤区和煤郎煤矿分储煤区属于该环境管控单元）	达州市普通性清单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暂无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暂无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暂无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暂无	/	/
			环境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暂无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暂无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暂无 地下水开采要求 暂无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暂无 禁燃区要求 暂无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	/
		单元级清单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本项目为储配煤建设项目，不属于禁止、闲置开发建设活动。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大气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区域大气污染物削减/替代要求 新增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实施总量削减替代。 燃煤和其他能源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工业废气污染控制要求 机动车船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扬尘污染控制要求 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重点行业企业专项治理要求 其他大气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本项目区域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限值标准。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本项目为煤炭储存、集运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环境准入管控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3、与《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版）》的符合性分析

四川省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重庆市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22年8月25日，发布了《关于印发〈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版）〉的通知》（川长江办〔2022〕17号）。本项目与《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版）》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本项目与长江保护法及嘉陵江流域保护条例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4 项目与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版）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负面清单》原文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第七条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自然保护区的内部未分区的，依照核心区和缓冲区的规定管控。	本项目位于高新区玄塘乡河西村、金刚煤矿、斌郎煤矿及石板选煤厂，建设区域不属于自然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	符合
2	第九条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禁止改建增加排污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 4 个分区建设点中周边水体距离最近的为河市基地，其与州河相距约 280m，建设区域不属于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	符合
3	第十八条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符合
4	第十九条 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为储配煤场建设项目，不涉及建设尾矿库、冶炼渣库、磷石膏库等	符合
5	第二十一条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符合
6	第二十三条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项目，禁止投资；限制类的新建项目，禁止投资，对属于限制类的现有生产能力，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	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已取得投资备案手续。	符合
7	第二十四条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对于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不得以其他任何名义、任何方式备案新增产能项目。	本项目为储配煤建设项目，不属于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符合
8	第二十六条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	本项目营运期耗能主要为电能，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	符合

4、与“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表1-5 项目与“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

序号	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禁止在嘉陵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本项目属于储配煤场建设项目，不属于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符合
2	按照国家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依法向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禁止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违反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	本项目环评批复后尽快办理排污许可证。	符合
3	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向嘉陵江流域排放污水的，应当按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规定建设规范化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置标志牌。重点排污单位应当安装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并保证监测设备正常运行。	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后全部回用，生活污水依托原河市转运站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实现达标排入州河。	符合
4	禁止在嘉陵江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的区域开展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活动。确因国家发展战略和国计民生需要建设的，应当经科学论证，并依法办理审批手续。	本项目各分区建设点是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涉及新增土地占用，生产建设不会造成水土流失。	符合
5	排污单位对污水进行预处理后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的，应当符合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接纳标准。	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后全部回用，生活污水依托原河市转运站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实现达标排入州河。	符合
6	化学品生产企业以及工业集聚区、矿山开采区、尾矿库、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等运营、管理单位，应当采取防渗漏、防坍塌等措施，并建设地下水水质监测井并进行监测，防止地下水污染。	本项目属于储配煤场建设项目，区内将采取分区防渗措施，防治地下水污染。	符合
7	嘉陵江流域产业结构和布局应当与流域生态系统和资源环境承载力相适应。禁止在嘉陵江流域重点生态功能区布局对生态系统有严重影响的产业。禁止重污染企业和项目向嘉陵江流域转移。	本项目不属于重污染项目。	符合
8	限期禁止生产、销售、进口、使用、转让严重污染水环境的工艺和设备。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销售、进口、使用、转让严重污染水环境的工艺和设备。	符合
9	鼓励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配套建设工业用水回收利用设施和中水回用管网设施，采取循环用水、综合利用以及废水处理回用等措施，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含煤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处理后全部回用，生活污水依托原河市转运站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实现达标排入州河。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22年1月起实施）中相关要求。

5、与《达州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30年）》的符合性分

其他符合性分析	析 根据《达州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30 年）》：“第四项强化城市扬尘综合整治，大力削减颗粒物排放”“第 3 条强化堆场扬尘管控”：工业企业堆场实施规范化全封闭管理。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堆场采取封闭式库仓，不具备封闭式库仓改造条件的，应设置不低于料堆高度的严密围挡，且采取覆盖措施有效控制扬尘污染；堆场内进行搅拌、粉碎、筛分等作业时应喷水抑尘，在重污染天气时禁止进行产生扬尘的作业……试点安装工业堆场网格化微型颗粒物在线监控设施，与城市扬尘视频监控平台联网，实现工业企业堆场扬尘动态管理。 本项目为储配煤基地项目，煤炭储存设计采用全封闭式储煤库，配煤作业全部在封闭式储煤库内进行，采取喷雾降尘及安装除尘器等防尘措施；煤炭装卸及输送采取封闭和喷雾降尘措施，能够有效降低煤尘污染。本项目采取的粉尘污染防治，将极大地减小扬尘污染影响。项目建设符合《达州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30 年）》 6、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分为河市储配煤基地、金刚分储煤区、斌郎分储煤区、石板分储煤区。各分区建设点外环境关系如下： （1）河市储配煤基地外环境 根据现场踏勘，河市储配煤基地位于河市场镇北面，与河市场镇相距约 120m。项目占地地形呈南北走向，南北两端相距约 585m。项目东面为配套的铁路专用线，以东为襄渝铁路，与本项目边界相距约 28m；襄渝铁路以东紧邻为河市镇长航街住户，其中东面有 2 户住户与本项目厂界最近距离约 38m。东南面紧邻铁路有 3 户住户，与项目边界相距约 39m。南面有 3 户住户（距襄渝铁路 50m），与项目边界相距约 10m。西南面紧邻一家水泥预制件厂，相距 57—68m 处约有 6 户住户。西面为恒德洗煤厂，相距约 5m。西面相距约 95—205m 约有 10 户住户。北面为大片农田，东北面襄渝铁路旁有 3 户住户，与项目边界相距约 42m。与项目有关的地表水体为东面的州河，相距约 280m。 （2）金刚分储煤区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金刚分储煤区位于金刚煤矿矿区内。项目东面紧邻山坡，山坡以东相距约 98m 处有 4 户住户。南面也紧邻山坡，以南相距约 160m 处有 5 户住户。西南面相距约 160m 有 2 户住户。西面为金刚煤矿自有煤炭货运铁轨。北面为乡道公路，相距约 18m 处有 4 户住户。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金刚分储煤区位于金刚煤矿地面工业场地的西北面，相距约 210m。 (3) 斌郎分储煤区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斌郎分储煤区位于斌郎煤矿地面工业场地内。项目东面为斌郎煤矿原煤出井运输廊道。东南面相距 310m 的斌郎煤矿矿区外有 10 户住户。南面相距 200m 的处有 3 户住户。西南面斌郎煤矿矿区外相距约 105m 有 4 户住户。西南面及西面为斌郎煤矿职工生活区。北面为斌郎煤矿生活区运动场。 (4) 石板分储煤区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石板分储煤区位于石板选煤发电厂区内，占地原为石板选煤发电厂建材厂车间。项目东面为闲置的空场地，南面为选煤发电厂尾煤堆场。西南面相距 50m 为金刚煤矿采煤的卸煤棚。西面为石板选煤发电厂厂区道路及山坡。西北面相距 8m 为水泵房及原石板选煤发电厂建材厂办公室。北面相距 12m 为石板选煤发电厂的材料库房。东北面相距约 50m 有 6 户住户，相距 245m 有 3 户住户，相距 370m 有 13 户住户。 7、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达州高新区幺塘乡河西村、金刚煤矿矿区、斌郎煤矿矿区以及石板选煤发电厂厂区内，其选址合理性分析如下： (1) 查阅相关资料，项目用地区域及评价范围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也不属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永久基本农田范围等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保护区域。 (2) 本项目为储配煤基地项目，符合国家现行的产业政策。 (3) 本项目河市基地拟在原河市转运站厂区内进行建设，不新增土地占用，且原河市转运站占地已取得用地手续。同时，根据《四川省达州市河市片区（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本项目河市基地占地属于规划的仓储物流用地，项目用地与土地规划相符。 (4) 斌郎分储煤区、金刚分储煤区以及石板分储煤区，属于充分利用华荣能源公司旗下煤矿矿区内的闲置土地进行建设，也不涉及新增土地占用，做到了合理利用土地资源。 (5) 本项目为储配煤基地建设项目。营运期主要开展煤炭的储存、配煤、装卸及运输作业，其中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通过采取封闭式储存、袋式除尘及喷雾降尘等防治措施，能够有效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含煤废水收集处理后能够做到循环回用不外排。本项目对周边环境污染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类别。 综上分析，本项目选址是合理可行的。
---------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煤炭储备能力建设是落实健全能源储备应急体系，发挥能源保障作用的重要举措。为了充分发挥煤炭储备在保障经济社会平稳运行中重要作用，四川达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结合公司发展需要，根据“发改办能源(2019)992号”“发改电(2021)108号”等文件精神，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四川省关于煤炭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的相关要求，筹备建设华荣能源公司达州河市储配煤基地。华荣能源公司达州河市储配煤基地项目是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贯彻落实国家能源安全新战略，提高企业煤炭战略储备和区域供应保障能力，加快构建煤炭产供储销体系，推动企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而实施的重大建设项目。

华荣能源公司达州河市储配煤基地项目，已于2021年8月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达州高新区生态环境局以文“达高新区环函(2021)54号”出具了批复意见。根据本次环评调查，本项目已于2021年11月动工建设。由于项目建设内容发生了改变（详见表2-1）。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本项目满足“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局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的重大变动情况。由于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修正）》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第十二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

项目原环评与本次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对比情况如下表。

表2-1 原环评与本次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工艺对比情况

工程名称	原环评阶段		本次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施情况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选址	选址于原河市转运站占地范围内以及北面新增占地40亩	未实施	项目选址于原河市转运站、金刚煤矿区、叙郎煤矿区以及石板选煤发电厂		建设地点由1个增加至4个
项目占地	项目用地面积122.5亩，包括原河市转运站占地82.5亩、新增用地40亩	未实施	项目用地面积105.5亩，包括原河市转运站占地82.5亩、金刚矿区7亩、叙郎矿区9亩、石板选煤厂7亩		用地面积减少18.5亩
储煤库	设有6个堆煤库，总占地面积53377.11m²，建设成静态储煤能力80万吨，加工配煤能力100万吨/年	未实施	共有8个储煤库，总占地面积42384.06m²，建设成静态储煤能力80万吨，加工配煤能力100万吨/年		储煤库数量增加，总占地面积减少10993.05m²，但总储配煤能力变。
生产工艺	汽车来煤直接运至储煤库翻卸堆存，火车来煤采用敞车运输，火车扒煤机卸煤，刮板输送机输送至库内储煤，配煤采用带式输送机将不同的煤输送至混煤搅拌机	未实施	汽车来煤直接运至储煤库翻卸堆存，火车来煤采用集装箱运输，龙门吊吊装至运输车，再运至库内卸煤，配煤采用带式输送机将不同的煤输送至混煤搅拌机		火车来煤方式及卸煤方式发生变化。

		机混合后由带式输送机送入内储煤。外运装煤时，汽车驶进库内装煤，火车装煤采用圆筒仓下快装系统装车。		混合后由带式输送机送入内储煤。外运装煤时，汽车驶进库内装煤，火车装煤采用圆筒仓下快装系统装车。	
运输系统	采用汽车、火车两种方式运输	未实施	采用汽车、火车两种方式运输	无变化	

2、建设内容

根据设计资料，本项目总投资 38000 万元，总用地面积 105.5 亩，堆煤棚总建筑面积 42384.06m²，采用“一个基地三个分储煤区”的分区格局布置，建成后静态储煤库容总计 80 万吨，配煤能力 100 万吨/年，年吞吐量 500 万 t/a。

项目主要建设 8 个储煤库，总建筑面积 42384.06m²，包括河市基地 5 个、金刚分储煤区 1 个、斌郎分储煤区 1 个、石板分储煤区 1 个。其中仅河市基地设配煤系统、铁路集装箱卸煤系统及仓下快装系统以及综合调度楼，其余 3 个分储煤区主要采用汽车运输进行煤炭转运。

项目组成和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见下表。

表2-2 项目组成及可能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

分类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可能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	
			施工期	运营期
建设内容	河市基地南储煤区	总建筑面积 10120.25m ² ，分为南上储煤库（面积 3053.54m ² ）、南中和南下储煤库（面积 7066.71m ² ），主要储存川煤华荣能源公司旗下；煤矿自产煤。储煤库为全封闭式，单层门钢结构，檐口高度 16.95m。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内设一套能覆盖全棚的自动喷雾系统。来煤经装载机辅助堆放，出煤主要经给煤机和带式输送机送至圆筒仓，经仓下快装系统装入火车外运；少里煤炭经汽车装载后外运	施工废水、施工废气、施工噪声、施工固废等	废气、噪声、废水
	河市地基北储煤区	总建筑面积 17063.81m ² ，分为北区北、中储煤库（面积 13286.13m ² ），主要堆放不同种类的煤（涉及配煤）；北区南储煤库（面积 3777.68m ² ），主要堆放动力煤。储煤库为全封闭式，单层曲面网架结构，库最高点 33.37m。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内设一套能覆盖全棚的自动喷雾系统。来煤经装载机辅助堆放，出煤主要经给煤机和带式输送机送至圆筒仓，经仓下快装系统装入火车外运；少里煤炭经汽车装载后外运。		废气、噪声、废水
	金刚分储煤区	改建现有储煤棚 1 座，建筑面积为 4800m ² 。储煤棚为全封闭式，单层门钢结构，檐口高度 18.0m，柱下独立基础，四周布置 5.0m 高钢筋混凝土结构挡煤墙，采用彩钢板封闭储煤棚墙面并留设电动大门		废气、噪声、废水
	斌郎分储煤区	新建储煤棚 1 座，单层钢管轻钢架结构，柱下独立基础，四周设置 5.0m 高档煤墙，墙面采用单层彩钢板，屋面采用单层彩钢板+采光带，建筑面积为 5800m ²		废气、噪声、废水
	石板分储煤区	新建储煤棚 1 座，单层钢管轻钢架结构，柱下独立基础，四周设置 5.0m 高档煤墙，墙面采		废气、噪声、废水

建设内容			用单层彩钢板，屋面采用单层彩钢板+采光带，建筑面积为 4600m ²		
		圆筒储煤仓	厂区设置有混凝土结构圆筒储煤场 3 个，单个堆煤场直径约 10m、高 26m、储存量为 1300t，配套 100m 皮带输送廊道		废气、噪声
		配煤	布置在北区分、中储煤库内。库内设受煤坑、计量带式输送机，混煤搅拌机等，设计年配煤约 100 万吨。		废气、噪声
	辅助工程	铁路专用线	利用原河市转运站铁路专用线		粉尘、噪声
		集装箱卸车系统	在现有铁路专用线旁设置龙门吊集装箱卸车系统，包括卸车龙门吊和集装箱堆场（面积 5200m ² ）		噪声
		快速装车系统	在河市基地现有圆筒储煤仓仓下设置煤炭快速装车系统		废气、噪声
		运输道路	利用河市基地厂区现有道路以及在北储煤区西北侧新建运输道路约 680m，连接西侧规划的市政公路		废气、噪声
		消防设施	河市基地储煤库设置自动喷水灭火系统，主要由消防水池、消防水管道、消防控制室、室外消火栓等组成。消防水池有效容积 780m ³ 。储煤库内及建筑物内安装防烟防火探测器及报警装置，设自动喷水灭火装置。 分储煤区采用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消防水由矿区或厂区现有供水设施供给		/
		调度楼	河市基地新建综合调度楼 1 栋（2F 砖混结构），建筑面积约 734m ² 。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检验室	位于 2#办公楼的 2F，建筑面积 200m ² ，砖混结构		废水
		维修间	利用原河市转运站已建的维修间，建筑面积 200m ² ，负责全厂机械设备的维修作业		废水、噪声、固废
		洒水车	基地内配 1 台洒水车，主要负责基地内部道路及露天场地的防尘洒水		废水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供电设施：河市基地新增一套 800kVA 变压器，新增设备装机容量为 1000kVA，加上原系统装机容量 750kVA，总装机容量为 1750kVA。金刚分储煤区利用现有煤棚供电电源。		噪声
		给水系统	河市基地生活用水水源为场镇自来水，生产用水来自循环回用水和收集的雨水作补充水。厂区内自建配套的供水管网。金刚、斌郎及石板分储煤区生产用水来自矿区供水及现有厂区供水		/
		排水设施	采取雨污分流排水制。 河市基地储煤库区域四周设排水暗沟用于收集雨水、设排水明沟用于收集场地污水，储煤库内部排水采用地坪找坡排水，排至煤棚周边的排水明沟，由排水明沟收集至三级沉淀池（位于上仓皮带走廊北侧靠近铁路边），废水沉淀处理循环回用。生活污水依托原河市转运站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入州河（后期接入河市场镇污水管网） 金刚、斌郎及石板分储煤棚，棚内排水采用地坪找坡排水，排至煤棚周边的排水明沟，最后进入矿区		沉渣

建设内容			或厂区废水处理系统。棚外设雨水收集沟接入厂区雨水排水沟，避免雨水汇入堆煤棚内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装卸粉尘：储煤库设为封闭式，装卸作业在库内进行，库内设高效喷雾降尘装置；河市基地的铁路快装区仅预留火车进出通道，其余方位采取全封闭措施，整个快装过程配套喷雾降尘装置	/	
			输送粉尘：河市基地的输送皮带设置于地下或地面封闭式廊道中。输送带转接点处设喷雾降尘装置	/	
			配煤粉尘：河市基地的配煤设施布置在封闭式储煤库内。受煤坑位于地下，避免粉尘外逸。库内配煤搅拌机采取二次封闭。储煤库及搅拌机二次设备间均配备喷雾降尘装置	/	
			储煤粉尘：建设封闭式储煤库，除留出用于车辆进出的通道和通风口外其他区域全封闭，禁止露天堆煤；库内设一套能覆盖全棚的自动喷雾系统，原煤装卸过程中开启喷雾系统，湿润产品抑制扬尘产生	/	
			圆筒煤仓粉尘：仓顶安装除尘器，仓内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再排放。入煤输送廊道全密闭，并与圆筒仓仓顶受煤口一体式衔接，形成一个密闭整体	收尘灰	
			食堂油烟：厨房安装油烟净化器1台，净化后的油烟废气引至食堂屋顶排放	噪声	
		废水处理	含煤废水：主要包括煤堆渗滤水、道路防尘洒水、车辆冲洗废水等。河市基地东侧低洼处设置一个废水三级沉淀处理系统（总容积590m ³ ），采取“絮凝沉淀”工艺，废水处理全部回用不外排。金刚、石板分储煤区的废水利用现有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斌郎分储煤区分别新设废水沉淀池2个（总容积约20m ³ ），废水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煤泥	
			维修间含油废水：维修间设地下式隔油池（容积2m ³ ），隔油预处理后排入化粪池	废油污	
			生活污水：河市基地利用现有污水处理设施，采用一体化处理设备，处理工艺为“预处理+MBBR”，设计处理规模为40m ³ /d。食堂含油废水应先设隔油池预处理后，再进入化粪池。生活污水处理后达标排入河市场镇污水管网。金刚、斌郎以及石板分储煤区的生活污水也依托厂区已有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或绿化回用	恶臭、污泥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利用封闭车间建筑隔声，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加强运输车辆引导管理	/	
		固废处置	煤泥：河市基地废水处理设施旁新设干化场1个，占地面积约10m ² ，采取基地防渗、顶部防雨三面防流失措施，煤泥定期清理至化池自然干化，渗滤水回流至沉淀池。煤泥干化后再送至储煤库堆存，作为煤泥产品外售。其余三个分储煤区的沉淀池煤泥较少，定期清理后直接混入煤炭外运	渗滤水	
			废絮凝剂桶：统一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处置	/	
			收尘灰：除尘器脉冲振动后，收尘灰自动落入圆筒煤仓	/	
			污泥：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处置	/	

建设内容

		废油脂：产生于食堂隔油池，委托专业机构定期清掏后外运处置		/
		危险废物：包括维修间废润滑油、隔油池的废油污等，设置规范的危废暂存间1个，建筑面积约10m ² ，采取“四防”措施，建立台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环境风险	
		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每天清运至场镇生活垃圾收集点		/
办公及生活	河市基地利用原办公生活设施共3栋楼，建筑面积约1000m ² ，以及职工食堂1个，建筑面积100m ² 。新设综合调度楼1栋，建筑面积约734m ²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油烟	

3、产品方案及产能

本项目建设有8个储煤库，主要储存各种用途的煤炭。储煤库最大静态储煤库容为：最大堆存高度以下库容按建筑面积*60%*高度*煤密度（1.25T/m³）；实体挡煤墙高度按体积*煤密度（1.25T/m³）计算。

表 2-3 各类物料及堆存量

序号	堆存设施	堆煤种类	最大堆存高度	最大静态库容	占地面积
1	河市北区北、中储煤库	不同品类的动力煤	30	332153.25	13286.13
2	北区南储煤库	动力煤	30	94442	3777.68
3	南区上储煤库	煤矿自产煤	15	41986.18	3053.54
4	南区中下储煤库	煤矿自产煤	20	123667.43	7066.71
5	金刚分储煤区	煤矿原煤	15	66000	4800
6	斌部分储煤区	煤矿原煤	15	93500	5800
7	石板分储煤区	煤矿原煤	15	63250	4600

4、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下表。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名称	名称	单位	数量	来源
原辅材料	煤炭	万 t/a	250	煤炭主要来自旗下煤矿自产煤以及外购煤炭
	PAC、PAM	t/a	3	当地市场
	抑尘剂	t/a	5	国内市场
能源	水	m ³ /a	10682.4	市政管网、雨水
	柴油、汽油	t/a	60.86	外购
	天然气	m ³ /a	2112	市政燃气管网
	电	万 kWh/a	243.13	场镇电网

5、主要生产单元及工艺

本项目生产单元主要为煤炭的装卸、储配。工艺为：煤炭运输、卸煤、储存配煤、装车、外运。详见“营运期工艺流程”。

6、主要生产设备及参数

建设内容

表 2-5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原有旧设备					
1	地磅秤	/	台	1	保留
2	配煤机	/	台	2	保留
3	装载机	/	台	5	保留
4	漏煤斗	/	个	4	保留
5	洒水车	/	辆	1	保留
6	潜水泵	/	台	2	保留
7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	套	1	保留
二、主要新增设备					
1	胶带输送机	B=1000mm， Q=500t/h,β=13°， v=2.5m/s，L=90m， P=75kW	台	1	新增
2	胶带输送机	B=1000mm，Q=500t/h， β=13°，v=2.5m/s， L=30m，P=37kW	台	1	新增
3	胶带输送机	B=1000mm，Q=500t/h， β=0°，v=2.5m/s，P= 90kw，L=340m	台	1	新增
4	返煤胶带输送机	B=1000mm，Q=400t/h， β=0°，v=2.0m/s,P=45kw， L=320m	台	1	新增
5	返煤胶带输送机	B=1000mm，Q=400t/h， β=0~16°，v=2.0m/s， P=45kw，L=230m	台	1	新增
6	转运胶带输送机	B=1000mm，Q=400t/h， β=10°，v=2.0m/s， P=45kw，L=80m	台	2	新增
7	返煤胶带输送机	B=800mm，Q=400t/h， β=16°，v=2.0m/s， P=37kw，L=80m	台	1	新增
8	上仓胶带输送机	B=800mm，Q=500t/h， β=14°，v=2.5m/s， P=75kw，L=130m	台	1	新增
9	固定式胶带输送机	B=800mm，Q=400t/h， β=0°，v=2.5m/s,P=15kw， L=30m	台	1	新增
10	定量带式给料机	TDGPT1000 型，防爆变频电机 3kW，处理能力 100~200t/h。	台	15	新增
11	刮板运输机	SGD-730/180，Q=500t/h， P=2×60kw，L=90m	台	1	新增
12	水泵	IS80-50-250，P=22kW， Q=50m³/h	台	2	新增
13	闸阀	Z45T-10，DN100	台	2	新增
14	止回阀	H44H-10 DN=100mm	台	2	新增
15	全自动汽车采样机	MZY500QZD2 型，装机	套	1	新增

建设内容			容量 30kW,			
	16	自动洗车机	/	套	2	新增
	17	煤样自动分析仪	/	套	1	新增
	18	消火栓泵	XBD5.5/15-15-HY 380V, 15 kW	台	2	新增
	19	闸阀	Z45T-10, DN100	台	4	新增
	20	止回阀	H44H-10 DN=100mm	台	2	新增
	21	喷雾降尘管路	DN50	m	6400	新增
	22	喷雾降尘管路截止阀	J41H-25, DN50	个	80	新增
	23	给水管	主管 DN150	m	1700	新增
	24	给水管	主管 DN100	m	2700	新增
	25	给水管	主管 DN50	m	4700	新增
	26	除尘喷雾器	/	个	2500	新增
	27	消防管路	主管 DN150	m	2600	新增
	28	消防管路	主管 DN100	m	1000	新增
	29	消防管路	主管 DN50	m	3000	新增
	30	室外消火栓	SS100/65型	套	26	新增
	31	截止阀	J41H-25, DN150	个	26	新增
	32	防尘喷枪	诺多利尼防尘喷枪 S70	套	16	新增
	33	电子汽车衡	60 吨	台	2	新增
	34	换气轴流通风机	T35-11No.4.0型 1.5 kW 380V	台	4	新增
	35	快速装车系统（改造）	/	套	1	新增
	36	消防控制系统	/	套	1	新增
	37	龙门吊吊装系统	/	台	1	新增
	7、用水分析					
	项目用水环节包括：喷雾降尘用水、内部转运道路防尘洒水用水、职工生活用水、绿化用水及未预见情况用水。本项目水平衡分析如下：					
	①喷雾降尘用水：主要包括储煤库自动喷雾系统。储煤库喷雾降尘用水按 $0.5L \cdot m^2/d$ 计，则9栋储煤库喷雾降尘用水量为 $21.4m^3/d$ 。其中河市基地喷雾用水 $13.4m^3/d$ 、金刚分储煤区喷雾用水 $2.35m^3/d$ 、斌郎分储煤区喷雾用水 $3.4m^3/d$ 、石板分储煤区喷雾用水 $2.25m^3/d$ 。喷雾洒水主要作用于煤堆表面，不会对同一位置进行大量冲水，喷雾水随产品附着、自然蒸发消耗。					
	②洒水车用水：项目河市基地配备有一辆专用洒水车，主要在厂区内内部转运道路等露天场地进行适时洒水防尘。按照项目实际规模类比同类项目，洒水车用水量按 $6.0m^3/d$ 计，废水产生系数按0.7计，则废水产生量为 $4.2m^3/d$ 。地面防尘洒水经地面废水明沟进入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					
	③车辆冲洗用水：主要是汽车转运时进出储煤库时冲洗用水。项目河市基地有专用的汽车运输进出通道，设计储煤区进出口设置统一的车辆冲洗平台。根据项目汽车运输规模，转运车辆日进出次数平均约100次，按照一辆车冲洗用水 $60L/次 \cdot 车$ 计，则					

	车辆冲洗用水量为$6\text{m}^3/\text{d}$。产污系数按0.80计，则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为$4.80\text{m}^3/\text{d}$。金刚、斌郎及石板分储煤区的车辆冲洗用水约为$4\text{m}^3/\text{d}$，产污系数按0.80计，则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为$3.2\text{m}^3/\text{d}$。 ④职工生活用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华荣能源公司达州河市储配煤基地建成后，设计劳动定员为70人，食堂等生活设施利用现有场地内已有的设施。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用水定额》的通知（川府函〔2021〕8号），用水定额标准按$130\text{L}/\text{人}\cdot\text{d}$计，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9.1\text{m}^3/\text{d}$，年用水量$2730\text{m}^3/\text{a}$。产污系数按生活用水量的90%计，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8.19\text{m}^3/\text{d}$（$2457\text{m}^3/\text{a}$）。生活污水依托原河市转运站已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金刚、斌郎及石板分储煤区所需员工从现有单位员工中调剂，不新增员工。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单位已有设施处理。 ⑤化验室用水。项目河市基地设置化验室对煤炭的水分、灰分、挥发分、黏结指数、上浮精煤、发热量、硫分进行化验。用水量约为$0.05\text{m}^3/\text{d}$，排水系数0.8计，则项目化验废水量为$0.04\text{m}^3/\text{d}$。化验室废水不属于高浓度污染废水，且产生量极少。化验室废水排入生活污水收集管网，纳入生活污水一同处理。 ⑥维修间用水：河市基地维修间用水主要是维修作业时工人洗手等用水。根据类比分析，维修间用水量约$0.1\text{m}^3/\text{d}$，排水系数0.9计，则维修车间废水量为$0.09\text{m}^3/\text{d}$。 ⑦煤堆渗滤水：项目储存的煤炭具有一定的含水率，主要是煤炭自身含水以及喷雾降尘进入煤堆的水，含水量一般在10%左右。煤炭经过一定时间堆存后，通过水的渗流作用会产生少量的渗滤水，其产生量主要与煤炭含水率、堆存时间有关，一般约为含水率的2%左右。 经计算，本项目煤炭500万t/a，则渗滤废水产生量为$33.3\text{m}^3/\text{d}$（$10000\text{m}^3/\text{a}$）。根据煤库储煤规模，河市基地的煤堆渗滤水约$22.3\text{m}^3/\text{d}$，金刚分储煤区煤堆渗滤水约$3.0\text{m}^3/\text{d}$，石板分储煤区煤堆渗滤水约$3.0\text{m}^3/\text{d}$，斌郎分储煤区煤堆渗滤水约$5.0\text{m}^3/\text{d}$。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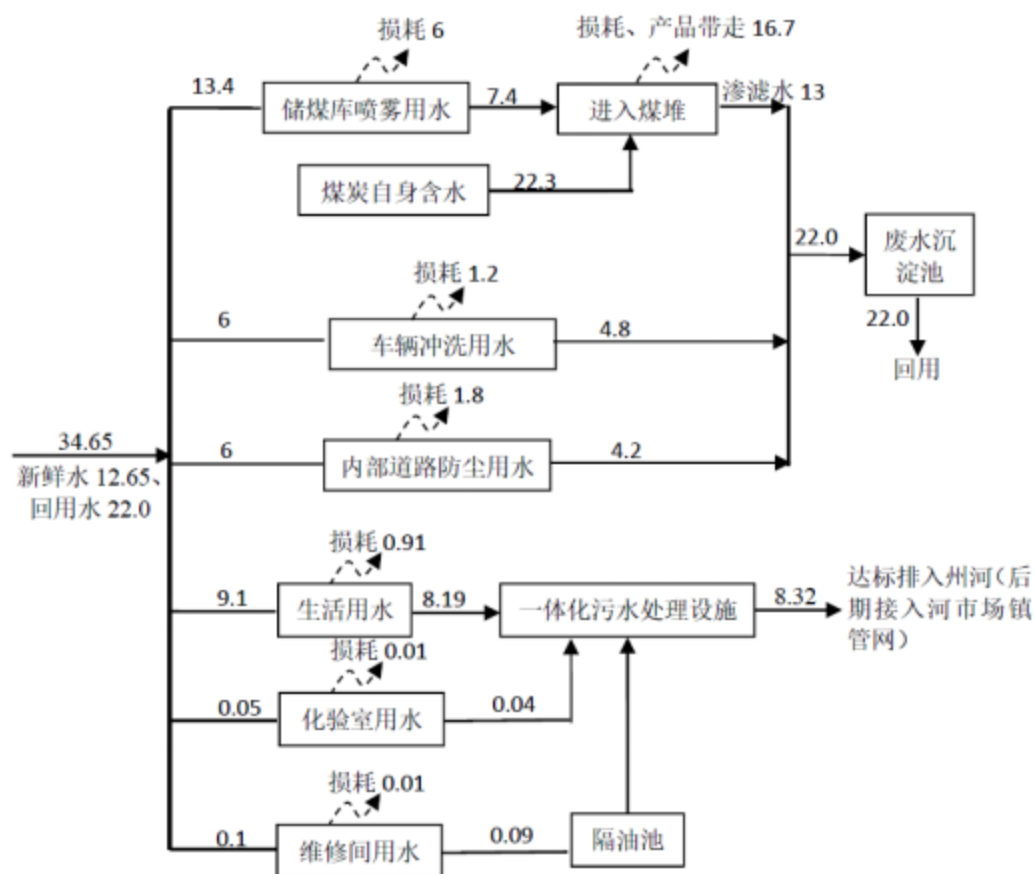


图 2-1：项目河市基地营运期水平衡图 m^3/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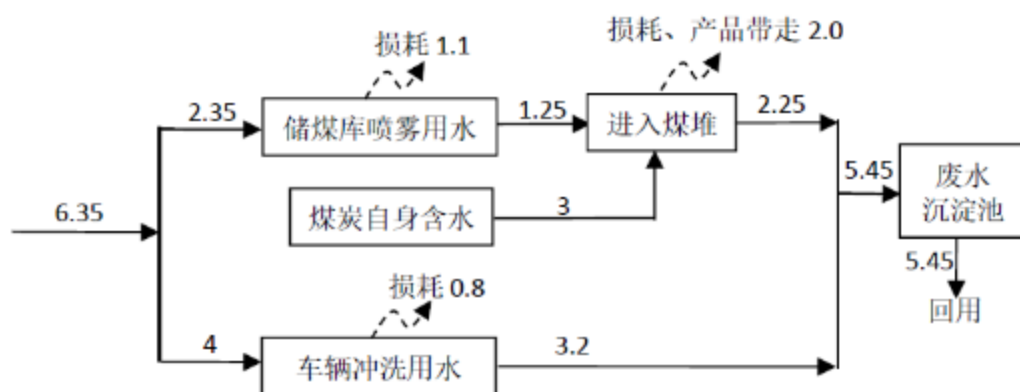


图 2-2：项目金刚分储煤区营运期水平衡图 m^3/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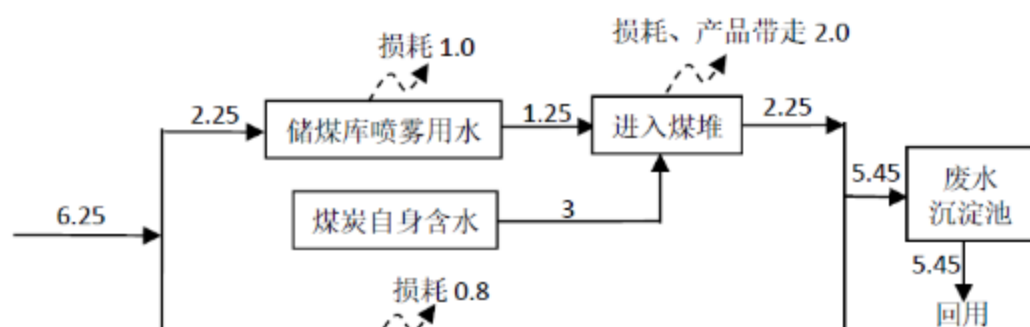


图 2-3：项目石板分储煤区营运期水平衡图 m^3/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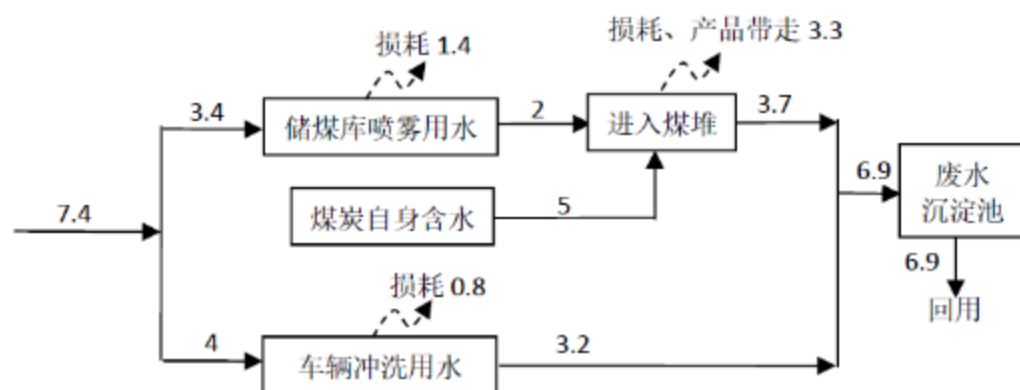


图 2-4：项目斌郎分储煤区营运期水平衡图 m^3/d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项目营运时需要工作人员 84 人，其中河市基地 70 人，金刚分储煤区 4 人、斌郎分储煤区 6 人、石板分储煤区 4 人。所有工作人员从现有单位中调剂，不新增员工。

工作制度：建成投产后，采取 10h/d 工作制、300d/a，年工作时长 2400 小时。

9、平面布置情况及合理性

根据设计资料，本项目河市基地占地约 82.5 亩，其余三个分储煤区仅为一个独立堆棚，其他设施均依托厂区现有设施。因此本次环评着重介绍河市基地内的平面布置情况。

整体布局：项目采取“一个基地三个分储煤区”的方式建设，储配煤基地位于河市，其他三个分储煤区分别位于金刚煤矿矿区、斌郎煤矿矿区、石板选煤发电厂。河市基地整体上占地呈南北走向的长方形。在布局上总体分为三个区域，位于北部及中部的为储煤区。储煤区依据地势走向，在北段布置三个北储煤库，依次为北区北储煤

	库、北区中储煤库、北区南储煤库；其中北中储煤库库内主要堆存不同种类的煤炭，设有配煤系统。北区南储煤库主要储存动力煤，不设配煤设施。南区储煤库位于占地中部靠南，按西高东低的地势横向布置3个储煤库，即南上煤棚、南中和南下煤棚。靠煤棚东侧为集装箱堆放区和仓下快速装车系统（包括3个圆筒煤仓和装车系统）。再靠东侧为原河市转运站已建的铁路专用线。 项目占地南侧为办公生活区，均为原河市转运站已有建筑。另外，本项目布置有2个公用设施区，主要为综合调度等生产辅助之用；其中位于占地西侧的调度楼为本次新建，位于占地南侧为原有建筑。 环保设施布局：项目煤粉尘产生环节有汽车装卸作业、配煤工序、铁路快速装车环节。汽车装卸作业、配煤工序均在封闭式储煤库内部进行，不采取露天作业。铁路快装系统布置在圆筒煤仓下，采取喷雾降尘措施可有效降低粉尘污染。 废水处理设施位于储煤区东侧靠近铁路处。该处地势较低，便于废水收集，也保留有原厂区已修建的沉淀池。通过新建与利用原废水收集管沟，能够实现厂区雨污分流，废水循环回用不外排。 项目生产设施均利用原有已建设施，生活污水也利用原有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实现达标排放。本项目生活污水最终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场镇生活污水系统一同处理。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充分结合占地地形条件方便生产，同时考虑周边外环境情况，尽可能使生产区远离周围敏感点，降低污染影响。基地内部行政办公区尽量与生产区相互分离，互不干扰。 综上分析，本项目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清晰、物流短捷。生产区布置在封闭车间内，办公用房与生产车间尽量保持一定的距离，做到生产生活互不干扰。评价认为，项目平面布置合理可行。 项目平面布置情况见下图：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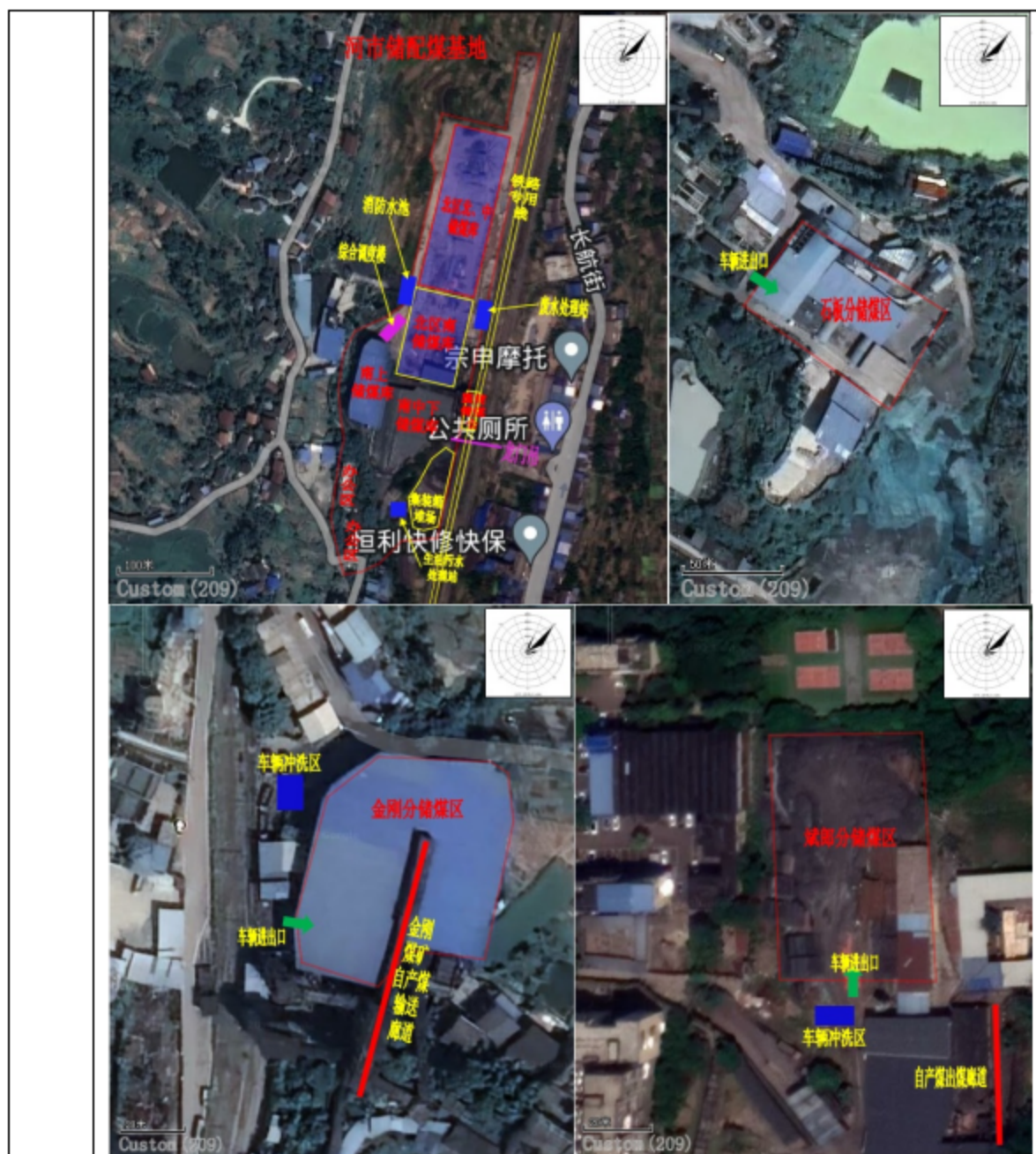


图 2-5：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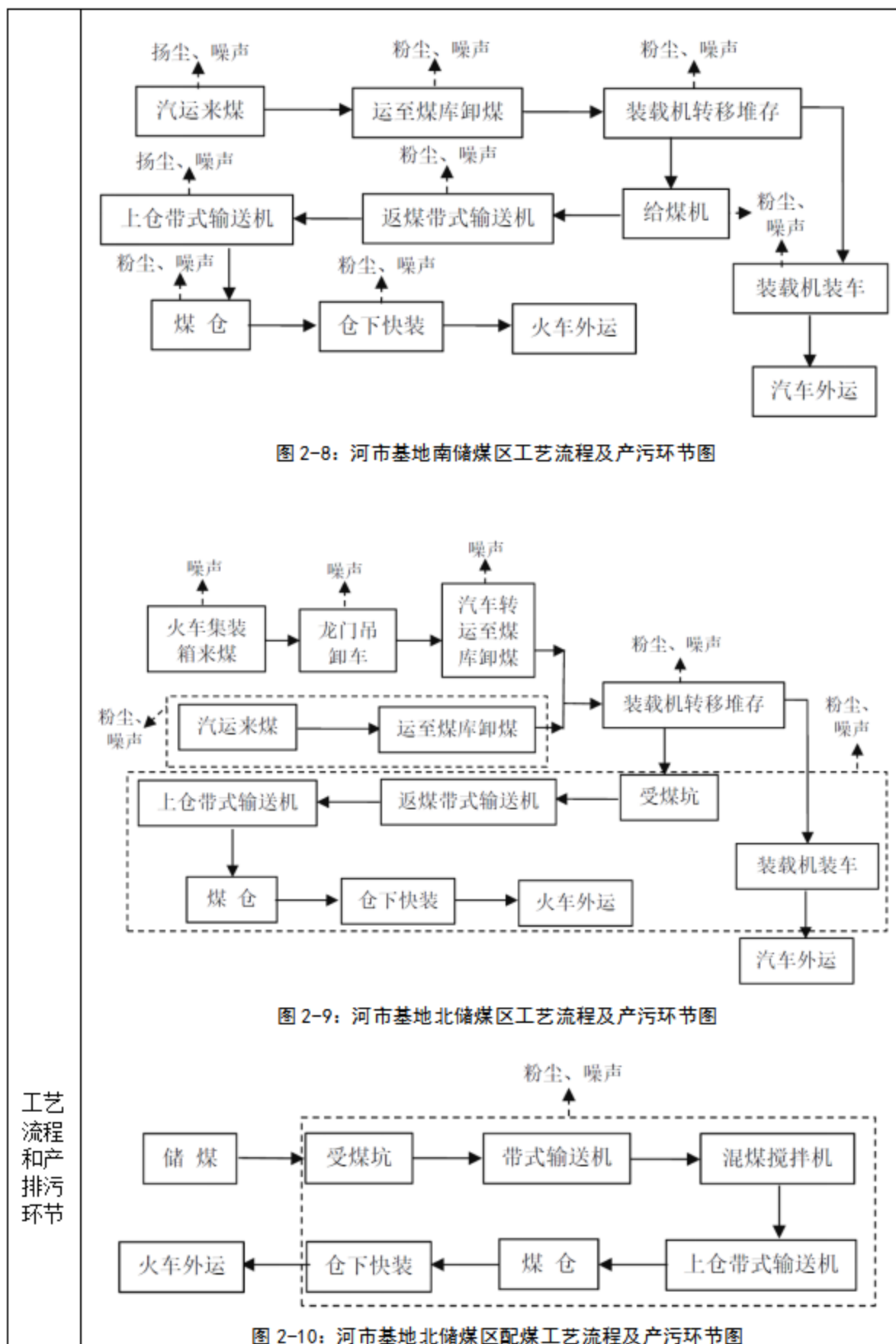
1、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工程内容主要分为两部分，其一是储配煤基地各类建筑物、厂区运输道路的施工，其二是铁路专用线的龙门吊系统施工。

(1) 储煤库施工

主要涉及原构筑物拆除、场地平整、建筑物施工、道路施工以及各类设备的安装等，其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如下：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re> graph LR A[构筑物拆除] --> B[场地平整] B --> C[主体工程] C --> D[设备安装] D --> E[工程验收] A -.-> A1[固废、噪声、废气] B -.-> B1[固废、噪声、废气] C -.-> C1[固废、噪声、废气、废水] D -.-> D1[固废、噪声] </pre> 图 2-6: 储配煤基地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产污环节: 施工废气：主要来源于场地开挖、车辆运输、建筑材料堆放、装卸作业等过程；施工期使用机动车运输及施工机械运行会产生废气，废气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C_xH_x、CO、NO_x；建筑装饰及装修阶段，使用涂料、漆料等挥发少量苯系物、甲醛等有机污染物。 施工废水：主要来源于砼浇筑废水、各种设备的冲洗废水，施工过程泥浆及降雨导致的散料和泥浆漫流，主要污染物为 SS。另外，施工人员会产生少量生活污水。 施工噪声：主要来源于建筑施工阶段使用的各类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运输车辆的交通噪声等。 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场地开挖产生的弃土方、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设备安装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2) 龙门吊系统施工 铁路龙门吊系统需要横跨铁路专用线。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如下： <pre> graph LR A[路基处理] --> B[轨道铺设] B --> C[设备安装] C --> D[调试验收] A -.-> A1[固废、噪声、废气、废水] B -.-> B1[噪声] C -.-> C1[噪声、固废] </pre> 图 2-7: 铁路龙门吊系统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产污环节: 施工废气：主要是路基地基等土石方工程施工的扬尘、施工机械尾气等。 施工废水：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车辆的冲洗废水，施工过程泥浆及降雨导致的泥浆漫流。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少量石油类等。 施工噪声：主要来源于建筑施工阶段使用的各类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运输车辆的交通噪声等。 固体废物：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2、营运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开展煤炭的装卸、储存、混合配煤、装车外运等，煤炭运输采用火车以及汽车运输。年基地吞吐量按500万吨/年规模设计：其中铁路到达量160万t，公路到达量90万t；铁路发送量200万t，公路发送量50万t。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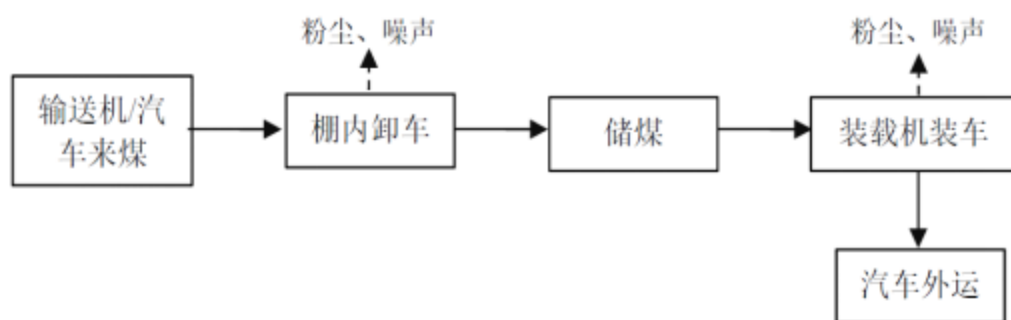


图 2-11：各分储煤区储煤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来煤方式

本项目来煤包括铁路运输来煤和汽车运输来煤。

（2）卸煤

项目卸煤方式包括集装箱卸煤、自卸运输车卸煤和输送带来煤。

A. 集装箱卸煤

项目河市基地营运期需从其他省份购买煤炭。外购煤采用铁路集装箱运输，运至河市基地后，由龙门吊吊装设备对集装箱进行卸车操作。集装箱卸至专用堆放区的转运汽车上。然后转至堆煤库内卸煤。



龙门吊横跨铁路线安装，两侧有地轨可使吊装系统沿铁路线移动。吊装系统吊取集装箱后提升至一定

高度，然后沿铁路线横向移动至卸车区。龙门吊图例如图。

B. 自卸运输车卸煤

自卸运输车卸煤工艺较简单。来煤主要是川煤集团旗下煤矿自产煤或周边较近市县外购煤。来煤经自卸汽车运至河市基地储煤库内，然后在库内直接卸煤。

项目涉及汽车卸煤的储煤点有河市基地、石板分储煤区。

C. 输送带卸煤

输送带卸煤主要是指金刚分储煤区和斌郎分储煤区。该两处储煤区来煤主要是煤

矿自产煤（仅极少情况下有外购煤由汽车运输来煤）。原煤由煤矿矿井出煤经输送带输送至储煤库落煤。

（3）储煤、配煤

本项目储煤库为封闭式轻钢结构库，安全、防雨、防风。储煤库内配备可覆盖全库的自动喷雾系统和通风系统。

配煤工艺仅布置在河市基地北区北中储煤库。库内地面设有受煤坑，由装载机将不同种类的煤炭推入受煤坑。煤炭计量后由带式输送机输送至混合搅拌机混煤。配煤主要是将不同热值品类的煤按比例混合，以达到客户需求。配好的煤炭再由上仓带式输送机送入圆筒煤仓暂存。

（4）出煤装车

项目出煤主要有铁路敞车出煤和汽车外运出煤。

河市基地铁路敞车出煤主要由一套铁路快装系统构成。

铁路快装系统介绍：

铁路定量快速装车系统是以自动控制方式快速并连续地将煤炭按设定重量装载到以一定速度行进的列车中的一种高效定量装车系统。相对于简易装车系统以及使用装载机装车的集装站，快速装车系统的优点非常突出。

①快速装车系统自动化程度非常高，系统内所有设备都是通过PLC控制系统进行远程集中控制与操作，所有设备的运行、故障等信息都在控制计



算机屏幕上显示，设备运行可靠，系统内人员少。

②装车速度快，装60吨一节车一般用时60s，装50节整列车用时50至80min。

③装车精度高，称重仓静态称重精度 $\pm 0.1\%$ ，每节车皮装车精度 $< \pm 0.3\%$ ，整列车装车精度 $< \pm 0.3\%$ 。

④环保性能优良，整个系统的装车过程为全封闭，装载后的车辆表面经过碾压喷胶固化封尘，撒煤少，对环境污染小。

	项目储配煤基地建设一套铁路定量快速装车系统，该系统由定量快速装车站、平煤站、喷洒制液站、圆筒煤仓以及配套的带式输送机组成。铁路定量快速装车站由钢结构塔架、缓冲仓、液压平板闸门、定量仓、液压装车闸门等设备构成，机械化程度高，装车能力3000t/h，1小时可装满一列车（按50个车皮/列）。铁路快速装车站设有产品煤仓和装车站缓冲仓，煤仓总容量3000t，能满足一列车装煤。 汽车出煤时将运煤车辆驶入储煤库，装载机装煤后外运出煤。 (5) 产污环节： 废气：主要污染物为煤粉（扬）尘，产生于原料煤与产品煤转载、卸料、装载、储存、装车以及运输过程中产生的煤尘。另外，办公楼员工食堂会产生食堂油烟。 废水：主要为营运过程中的含煤废水和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根据工程分析，含煤废水主要产生于场地冲洗废水、露天场地的初期雨水、煤堆渗滤水、内部转运道路防尘洒水废水。另外，员工办公生活会产生少量生活污水。 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设备运行时的机械噪声、皮带输送噪声、储煤库内部设备运行噪声、回用水泵等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强为75~90dB(A)。另外，火车运输过程会产生一定的交通噪声，噪声声压级约为70~85dB(A)。 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固废主要为废水沉淀池产生的沉淀煤泥、化粪池的污泥、食堂隔油池的废油脂、废絮凝剂桶和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主要为机械维修保养产生的废矿物油、维修间隔油池的废油污等。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就本项目而言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本项目为已审批项目，因项目实施过程建设地点等发生重大变动需要重新报批。经现场踏勘，目前项目施工现场已采取喷雾降尘，现场不设置弃土场，不存在污染情况。 一、原河市转运站基本情况 根据环评调查，本项目河市储配煤基地是在“石板选煤发电厂河市煤炭转运站项目”的基础上进行建设，对现有部分设施进行保留利用。“石板选煤发电厂河市煤炭转运站项目”原由四川达竹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石板选煤发电厂负责经营管理。该项目最早于1989年5月建成投产，2019年12月完成环评手续，并取得环评批复（达川环审[2019]1号）。后因公司内部改制等原因，现已划拨给四川达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 原达竹河市煤炭转运站位于幺塘乡河西村一、二组内，占地面积约93008.35m²。该转运站属于煤炭中转发运基地，有配煤、返煤装车两套系统；有上、中、下精煤堆场三个，上煤坪3000m²、中煤坪200m²、下煤坪4000m²；洗混煤堆场1个占地面积3500m²；同时设有3个圆筒储煤仓，每个储煤库储煤1300t左右。配有铁路专用线1条，专用线共有5股线路。 二、环保治理措施

	①废气：堆煤场地面全部硬化、建有挡墙。南储煤区为封闭式煤棚并安装有喷雾装置。北储煤区仍为露天煤坪。圆筒储煤仓仓顶受煤口密闭，与输送廊道形成密闭整体，廊道内喷雾降尘装置。厂区进出大门设置车辆冲洗平台，设洒水车洒水降尘，对运输车辆采取篷布遮盖等措施，降低道路扬尘污染。 ②废水：生产废水主要为车辆冲洗废水、煤坪地面冲洗废水、洒水降尘废水及煤堆渗滤废水，初期雨水及少量生活污水。厂区设生产废水处理系统，总容积800m³，采用“絮凝沉淀”工艺处理后，作为循环回用水不外排。通过利用现有沉淀池设置独立的初期雨水沉淀池，处理后达标排放，实现雨污分流。生活污水设污水处理站，采用“预处理+MBBR”工艺的一体化设备，处理规模为40m³/d，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的一级标准。 现场踏勘期间，由于经营状况差，劳动定员少，产生的生活污水较少，目前生活污水由农户清掏后农用。 ③噪声：生产设备的运行噪声通过选用先进设备、布置在密闭车间内、安装时基础加装隔振垫等措施，经调查实测能够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交通噪声通过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合理安排运输作业时间等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固体废物：煤泥定期清理后，直接混入洗混煤产品外售；污水站的污泥清理后外运至政府指定的填埋场；废矿物油设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外运至河市镇垃圾集中收集点。 ⑤土壤、地下水保护措施：现有危废暂存间采取重点防渗区，储煤棚、配煤车间、各废水沉淀池采取一般防渗，场内地面、道路地面全部硬化采取简单防渗；场地污水全部收集沉淀处理后回用。 三、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 根据现场踏勘，现有部分空煤坪（北一区煤坪）地面硬化建挡墙后，仅安装有部分防雨顶棚，未按环保要求全封闭搭棚。
--	---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及评价 (1) 达标区判定 根据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官方网站2022年6月5日发布的《2021年达州市环境状况公报》：2021年，达州市主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88.8%，与上年相比，下降0.5个百分点（减少3天）；优天数比例46.3%，上升6.4个百分点（增加23天）；重度污染天数同比减少1天；二氧化氮（NO₂）、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臭氧（O₃）浓度均有所下降。2021年，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91.0%，与上年相比下降了1.2个百分点。全市首要污染物主要为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臭氧（O₃）、二氧化氮（NO₂），超标污染物主要为细颗粒物（PM_{2.5}）、臭氧（O₃）、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2021全市降水pH 年均值为6.72，全市处于非酸雨区。 2021年主城区日均值超标污染物为细颗粒物（PM_{2.5}）、臭氧（O₃），占污染天数比例分别为92.7%、7.3%。细颗粒物（PM_{2.5}）年评价结果超标0.1倍。2021年全市日均值超标污染物为细颗粒物（PM_{2.5}）、臭氧（O₃）、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占污染天数比例分别为93.8%、4.6%、1.6%。通川区、达川区、大竹县细颗粒物（PM_{2.5}）年评价结果超标，超标倍数为0.1、0.03、0.1倍。 本项目位于达州高新区幺塘乡河西村、金刚煤矿、斌郎煤矿以及石板选煤发电厂，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2) 特征因子补充监测评价 四川融华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17日对项目区环境空气质量特征因子进行现状监测。 监测因子：TSP。 监测点位：金刚分储煤区下风向住户住、斌郎分储煤区下风向住户住、石板分储煤区东侧。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3天，每天采样4次，取小时值。 评价标准：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的限值要求。 根据引用四川融华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6日~8日，对“华荣能源公司达州河市储配煤基地”的环境空气质量特征因子进行的现状监测报告。监测因子：TSP；监测点位：项目区下风向居民处。监测频次：连续监测3天，每天采样1次，取日均值。 监测结果及评价结果如下表：
----------------------	---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表 3-1 环境空气（TSP）现状评价结果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ug/m ³ ）				标准值（日均值）	占标率	超标率（%）	
华荣能源公司 达州市市储配 煤基地下风向 居民处	2021.7.6	132				300ug/m ³	44.00%	0	
	2021.7.7	103				300ug/m ³	34.33%	0	
	2021.7.8	114				300ug/m ³	38.00%	0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ug/m ³ ）				平均值	标准值（日均值 折算小时值）	占标率	超标率 （%）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金刚分储煤区 下风向住户处	2023.2.15	182	181	171	177	178	900ug/m ³	19.75%	0
	2023.2.16	194	196	176	179	186	900ug/m ³	20.69%	0
	2023.2.17	183	194	199	182	190	900ug/m ³	21.06%	0
斌郎分储煤区 下风向住户处	2023.2.15	192	174	176	194	184	900ug/m ³	20.44%	0
	2023.2.16	186	171	199	174	183	900ug/m ³	20.28%	0
	2023.2.17	182	179	177	193	183	900ug/m ³	20.31%	0
石板分储煤区 东侧	2023.2.15	195	199	182	196	193	900ug/m ³	21.44%	0
	2023.2.16	179	176	184	198	184	900ug/m ³	20.47%	0
	2023.2.17	177	186	197	193	188	900ug/m ³	20.92%	0

由上表可见，项目区环境空气特征因子TSP评价指标的占标率均小于100%。评价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能够满足相关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及评价

2023年1月全市开展监测的28个河流断面中，优（Ⅰ～Ⅱ类）良（Ⅲ类）水质断面27个，占比 96.4%，轻度污染（Ⅳ类）水质断面1个，占比3.6%。流江河白兔乡断面水质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评价结果表见下表。

表3-2 2023年1月达州市河流水质评价结果表									
序号	河流		断面名称	断面属性	断面性质	上年同期	上月类别	本月类别	主要污染指标（类别）
1	州河水系	干流	车家河	市城区	国考	II	II	II	/
3		铜钵河	百节镇观音桥	县界 （达川区→高新区）	市控	/	III	III	/

本项目位于达州高新区幺塘乡河西村、金刚煤矿、斌郎煤矿以及石板选煤发电厂。项目评价区域地表水体为州河和铜钵河，其中车家河断面位于项目河市基地上游，百节镇观音桥断面位于项目金刚、石板及斌郎分储煤区上游。根据上表例行监测数据表明：项目所属州河水系的车家河、百节镇观音桥监测断面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域水质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

四川融华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15～16日，对项目区区域声环境质量进行了监测，共设15个监测点位。监测频次：监测1天，昼夜各采样1次。

将监测结果与评价标准进行对照，得出评价结果如下表。

	表 3-3 噪声环境现状评价结果 单位: 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声环境功能类别	评价标准		评价结果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河市储配煤基地东面厂界	2023.2.16	57.9	45.5	4b类	70	60	达标	达标
	2#河市基地南界住户	2023.2.16	58.0	40.9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3#河市基地西厂界	2023.2.16	52.9	44.9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4#河市基地北界	2023.2.16	56.1	44.3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5#河市基地铁路专用线东侧住户	2023.2.16	52.7	44.3	4b类	70	60	达标	达标
	6#金刚矿区堆煤棚北厂界	2023.2.15	51.5	47.4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7#金刚矿区堆煤棚东厂界	2023.2.15	54.1	43.6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8#金刚矿区堆煤棚西厂界	2023.2.15	53.1	48.6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9#斌郎矿区堆煤棚东厂界	2023.2.16	55.5	43.7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10#斌郎矿区堆煤棚南厂界	2023.2.16	55.4	43.8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11#斌郎矿区堆煤棚西厂界	2023.2.16	51.8	48.1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12#斌郎矿区堆煤棚北厂界	2023.2.16	53.0	46.7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13#石板选煤厂堆煤棚东厂界	2023.2.15	57.1	41.6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14#石板选煤厂堆煤棚南厂界	2023.2.15	57.7	41.9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15#石板选煤厂堆煤棚西厂界	2023.2.15	56.7	46.4	2类	60	50	达标	达标
	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区周围环境噪声值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相应的区域标准要求。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及评价								
	本项目位于达州高新区幺塘乡河西村、华荣能源达竹片区的金刚煤矿、斌郎煤矿以及石板选煤发电厂厂区。评价区域植被主要以人工种植的绿化植物为主。评价区域内无大型野生动物及古、大、珍稀植物,无特殊文物保护单位,区域生态环境质量一般。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项目各储煤区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域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但有人群聚居区和散居农户存在。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表 3-4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所属储煤区	保护目标	方位及距离	类别	规模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1	河市基地	河市场镇	南面、120m	居民	22000人			
	2		住户	东面、38m	居民	2户、4人			
	3		住户	东南面、39m	居民	3户、5人			
	4		住户	南面、10m	居民	3户、6人			
	5		住户	西南面、57—68m	居民	6户、14人			
	6		住户	西面、95—205m	居民	10户、26人			
	7		住户	东北面、42m	居民	3户、5人			
	8	金刚分储煤区	住户	东面、98m	居民	4户、10人			
	9		住户	南面、160m	居民	5户、12人			
	10		住户	西南面、160m	居民	2户、3人			

11	斌郎分储煤区	住户	北面、18m	居民	4户、10人	
12		住户	东南面、310m	居民	10户、23人	
13		住户	南面、200m	居民	3户、7人	
14		住户	西南面、105m	居民	4户、11人	
15	石板分储煤区	住户	东北面、50m	居民	6户、15人	
16		住户	东北面、245—370m	居民	16户、42人	

2、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表 3-5 声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所属储煤区	保护目标	方位及距离	类别	规模	保护级别
1	河市基地	住户	东面、38m	居民	2户、4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4b 类声环境功能区限 值标准
2		住户	东南面、39m	居民	3户、5人	
3		住户	南面、10m	居民	3户、6人	
4		住户	东北面、42m	居民	3户、5人	
8	金刚分储煤区	住户	北面、18m	居民	4户、10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声环境功能区限 值标准
15	石板分储煤区	住户	东北面、50m	居民	6户、15人	

3、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河市基地接纳水体为东面的州河（相距约 280m），属于Ⅲ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域质量标准。州河项目评价河段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饮用水源取水口、涉水的自然保护区等水环境保护目标。金刚、斌郎及石板分储煤区不涉及排水。

4、地下水环境

根据调查，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的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5、土壤环境

本项目河市基地用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手续，属于工业用地。项目周边50m范围内不存在土壤环境敏感目标；金刚、斌郎及石板分储煤区位于煤矿矿区内或厂区内，不涉及新增土地占用，用地也属于工业用地，周边50m无耕地或居民区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

6、生态环境

项目占地区域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及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其他需要特别保护区域，区域内无国家保护的重点野生动植物，无名木古树及珍稀动植物等，无特殊文物保护单位。

污染物排放控制	1.大气污染物:施工期废气执行《四川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51/2682-2020)中的标准限值。
---------	---

制标准

表 3-6 四川省施工期场地扬尘排放限值				
监测项目	区域	施工阶段	监测点排放限值 (ug/m ³)	监测时间
总悬浮颗粒物 (TSP)	达州市	拆除工程/土方开挖/土方回填阶段	600	自监测起持续 15 分钟
		其他工程阶段	250	

营运期粉尘排放执行《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排放限值要求。

表 3-7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单位: mg/m ³			
污染物	监控点	作业场所	
		煤炭工业所属装卸场所 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控点 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煤炭贮存场所、煤矸石堆置场 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控点与参 考点浓度差值)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1.0
二氧化硫		-	0.4

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 》(GB18483-2001)。

2. 本项目含煤废水经自建废水沉淀池处理后, 全部循环回用不外排。河市基地生活污水利用原河市转运站已建污水处理设施, 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一级标准后, 排入受纳水体州河。金刚、斌郎及石板分储煤区的生产废水利用现有厂区内设施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利用现有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3. 噪声: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1中的排放限值。LAeq: 昼间<70dB(A) 夜间<55dB(A)

营运期河市基地东厂界30m范围内依次是铁路专用线、襄渝铁路干线,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类标准; 南厂界、西厂界、北面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金刚、斌郎及石板分储煤区堆煤棚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噪声排放限值见下表。

表 3-8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 dB(A)			
执行标准	时段	昼间	夜间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西面、北面、南面)	60	50
	4 类 (东面)	70	55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2013年修改单的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无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1、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间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等。施工现场应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①建筑施工现场严格执行“六必须、六不准、六个100%”。即必须打围作业、必须硬化道路、必须设置冲洗设施、必须湿法作业、必须配齐保洁人员、必须定时清扫施工现场。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高空抛洒建渣、不准现场搅拌混凝土、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不准现场堆放未覆盖的裸土。施工工地周边100%围挡、物料堆放100%覆盖、出入车辆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100%硬化、拆迁工地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根据设计方案，本项目施工所用的混凝土均外购商混砼，不在现场开展混凝土搅拌作业。 ②施工建筑拉上密实的防护网，围挡的高度应达到2.5m以上，不在围墙外堆放施工材料、建筑垃圾等。 ③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按规定妥善处理。 ④河市基地施工现场进出口外侧10m范围内及场内主要通道已采取水泥硬化处理，采取洒水降尘措施，现场设置排水沟和沉砂池，沉砂池设置安全防护盖。工地进出口设有车辆冲洗台。 ⑤施工现场加强管理，遇到风速四级以上易产生扬尘时尽量停止施工作业，并对周围土方采取覆盖、湿化等措施，严禁凌空抛掷。 ⑥运输建筑材料、弃渣等车辆，不应出现装载过满现象，采用篷布遮盖封闭运输。 ⑦任何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应当密闭存放或及时进行覆盖。 ⑧在建筑物内外装修装饰时，将会有大量甲醛等有毒有害气体产生。评价要求应尽量选用环保型建材和装饰材料，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内部装修时加强通风换气。 ⑨铁路龙门吊施工扬尘主要产生于路基、地基等土石方施工作业。施工现场周边应设置有效、整洁的隔离围挡。基础设施工程因特殊情况不能进行围挡的，应当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施工现场土石方集中存放，应当采取覆盖或固化措施。施工现场配备雾炮机，喷雾降尘。建筑材料运输车辆应采取覆盖措施，基地施工现场设置统一进出口，进出口设车辆防尘冲洗设施。 通过采取上述废气治理措施，项目施工期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来源于砼浇筑废水、各种设备的清洗废水，以及施工过程泥浆及降雨导致的散料和泥浆漫流。施工工人会产生少量生活污水。施工废水中含有大量的泥沙
---------------------------------------	--

与悬浮物，另有少量油污。

采取的治理措施如下：

①河市基地施工现场进出口设固定的车辆冲洗台和1个废水沉淀池（建议容积为50m³），沉淀池前段循环利用不外排，禁止废水无组织漫流，增大重复用水率，降低污水产生量。

②在施工场地建排水沟和沉砂池，沟壁、沟底及池壁、池底用混凝土浇筑。沉砂池设置安全防护盖。

③加强施工机械管理，尽量避免跑、冒、滴、漏。

④水泥等建材远离水体堆放，并设雨棚遮挡，必要时设防护围栏，防止被雨水冲刷流入水体。

⑤施工现场不设置食宿，少量生活污水利用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做农用。

⑥在施工后期工程完工后，应尽快绿化或硬化地面，尽量减少雨水对裸露地表的冲刷，减少水土流失对地表水的影响。

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施工废水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性影响。

3、噪声

施工现场使用的施工机械设备（如挖掘机、振捣机、装载机、推土机等）和运输车辆，噪声源强在80~95dB(A)之间。

根据噪声衰减公式，施工噪声影响的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 距施工机械不同距离处的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噪声源强值		噪声级								厂界标准		达标距离	
		10m	20m	40m	40m	50m	100m	150m	200m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挖掘机	90	70	64	60	58	56	50	46	44	70	55	10m	50m
大型载重车	88	68	62	58	56	54	48	44	42			10m	45m
振捣机	90	70	64	60	58	56	50	46	44			10m	60m
切割机	92	72	66	62	60	58	52	48	46			15m	70m
电锯	95	75	69	65	63	61	55	51	49			20m	100m
轻型载重车	78	58	52	48	46	44	38	34	32			10m	15m

从上表分析可知，在不采取措施的情况下，昼间施工噪声约在 20m 处实现达标排放，夜间施工噪声约在 100m 处实现达标排放。为确保实现噪声场界达标排放，施工期应采取的防治措施如下：

①在开工15日前向达州高新区生态环境局申报，说明工程项目、场所及可能排放的噪声强度和所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等。

②降低设备噪声：选用先进、噪声较低的设备；采用安装消声器和隔离发动机振动部件的方法降低噪声；加强机械设备的保养维修，严格按操作规程使用各类机械，使它们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③现场管理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强噪声设备同时施工、持续作业；尽量避免午休时间（12:00-14:00）进行产生强噪声的施工作业；禁止夜间（22:00—次日6:00）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因特殊需要必须作业的，须有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并将批准的夜间作业公告附近居民、学校。 ④合理布局施工场地：噪声较大的施工设备尽量布置在项目地块中部，严格控制施工时间。 ⑤降低人为噪声：操作机械设备室以及材料装卸过程中，尽量减少碰撞声音，严禁抛掷或汽车一次性下料。 ⑥使用商品混凝土，不在施工现场进行混凝土搅拌作业。 ⑦施工现场设专用的钢筋加工棚。采用人工挖孔灌注桩，不使用打桩机。 ⑧进行现场管理和监督，协调好车辆通行的时间，避免交通堵塞。夜间运输要采取减速缓行、禁止鸣笛等措施。 通过严格的施工管理和噪声防治措施，能够最大限度地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上述措施经济合理，技术可行。 4、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场平时的土石方、构筑物修建产生的废建筑垃圾、废建材、废包装材料等。 采取的处理措施如下： ①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项目施工开挖产生的表土，应规范堆放区，留作后期场地土地复垦、土壤改良、造地和绿化。 ②根据设计资料，本项目河市基地占地为原河市转运站建成范围，不涉及新占用土地；其余分储煤区占地为原有闲置设施用地或零散物件堆码区，也不涉及新增占地。因此，施工期场平不涉及大范围的场地开挖，沉淀池等设施开挖产生的土石方较少，能够做到在施工现场内平衡。 ③拆卸下来的废钢材、废彩钢板等建筑垃圾，由专业固废处置机构回收处置。对于可以回收利用的部分建筑垃圾，采取集中收集，送到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不可利用的建筑垃圾，及时外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弃土场处置。 ④施工期加强现场管理，材料选购尽量精确计量，避免材料浪费；尽量控制工程的变更，产生不必要的施工建筑垃圾。 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措施经济合理，技术可行。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废气 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煤粉尘，其产生环节主要包括煤炭装卸环节、煤炭输送、配煤环节、储煤库储存环节。职工食堂会产生厨房油烟。 1.1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 煤炭装卸环节 本项目煤炭装卸环节的产尘点包括储煤库内卸煤、铁路快装环节。 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第一章、一般逸散尘排放源”中，物料装卸时逸散尘排放系数0.01kg/t。 本项目煤炭年吞吐量约500万吨，铁路来煤、汽车来煤或输送带来煤均在储煤库内卸煤。经计算，卸煤作业的粉尘量为50t/a。 治理措施：为控制卸煤粉尘的污染，本项目将所有储煤库建设为封闭式煤库，库内设有高效喷雾降尘装置，能够有效控制粉尘的排放。铁路快装系统的煤炭由圆筒煤仓落入仓下快装系统；快装系统仅预留了火车进出通道，其余方位采取全封闭措施，整个快装过程配套有喷雾降尘装置，可有效降低扬尘污染。上述措施能够有效控制粉尘的排放。抑尘效率取90%。 经计算，项目煤炭装卸作业粉尘排放量为5t/a。 (2) 煤炭输送环节 本项目河市基地的煤炭于库内储存后，需通过带式输送机输送至圆筒煤仓暂存，为铁路快装储煤做准备，依靠铁路快装的出煤量约200万t/a。其余三个分储煤区不涉及煤炭输送。 根据设计方案，项目河市基地的煤炭输送廊道部分建设于地下，露天输送带建设为封闭式廊道。输送皮带通过平稳输送，煤尘产生量极少，产尘点主要是在皮带转接时物料跌落处。煤炭跌落粉尘的产生系数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中粒料卸料落料时的粉尘排放系数0.01kg/t。经计算，经皮带封闭输送产生的粉尘量为20t/a。 治理措施：根据设计，本项目煤炭输送廊道设置于地下或地面封闭式廊道中。输送带转接点处设有喷雾装置。从工艺上分析，煤炭在输送转接处自由下落过程产生的粉尘，能够在封闭式廊道总迅速沉降，不会逸散至外环境中。综合项目煤炭输送工艺及措施，输送环节的粉尘抑制率取90%，则输送环节的粉尘产生量为2.0t/a。 (3) 配煤环节 根据项目配煤工艺，配煤环节的产尘点主要为混合搅拌机、受煤坑落煤处。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第十九章、煤加工厂”中的产污系数，逸散尘产生系数取0.01kg/t。根据项目设计资料，年配煤加工量约100万吨，则配煤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粉尘产生量为10t/a。 治理措施:本项目配煤设施布置在河市基地北区北中储煤库内,实现了封闭式作业。受煤坑位于地下,煤炭自由下落产生的粉尘基本不会逸散至外环境。储煤库内的混合搅拌机布置在独立的封闭房间内,房间内配备喷雾装置,二次封闭且喷雾降尘后可有效降低粉尘污染。综合项目粉尘治理措施,配煤粉尘抑尘率取90%,则粉尘排放量为1.0t/a。 (4) 储煤库储存环节 煤炭在储煤库内正常储存时,基本无其他机械扰动,起尘环节主要是风力扰动起尘。根据相关研究,堆场起尘是一种贴近物料表面的气流对散状颗粒的搬运现象。风是粉尘颗粒发生运动引起大气起尘的动力因素,风力逐渐增大到使粉尘颗粒脱离静止而进入运动状态的风速,被称为起动风速。当外界风速达到一定强度,使堆料表面颗粒产生的向上迁移的动力足以克服颗粒自身重力和颗粒之间的摩擦力时,粉尘颗粒便会离开堆料表面而形成扬尘。矿石物料堆场的起尘现象不仅与起动风速密切相关,还与堆料的高度、物料的粒径、表面的含水率等因数有关。通过查阅相关研究资料,矿石类物料露天堆场的扬尘起动风速一般为4.0m/s。 治理措施:根据设计方案,本项目煤炭全部贮存于封闭式堆煤棚内,车间内空气流动风速小于粉尘起动风速,再通过采取喷雾降尘措施,能够杜绝堆场的风力起尘。同时,储煤库内安装有可覆盖全库的自动喷雾降尘系统,喷雾湿润产品后可有效抑制扬尘产生。本次评价对煤炭静态堆存时的粉尘不做定量分析。 (5) 圆筒煤仓的粉尘 本项目拟利用原河市转运站的3个圆筒煤仓暂存待铁路快装出煤的煤炭。圆筒煤仓高26m,储存能力为1300t。圆筒煤仓的产尘点主要是入仓落煤环节和快装系统出煤环节,因仓内压力变化产生粉尘。根据经验数据,筒仓入料时每入料1吨产生的粉尘约0.23t。本项目圆筒煤仓年入煤200万吨,则粉尘产生量约460t/a。 治理措施:根据环评调查,本项目拟利用的圆筒煤仓已安装有仓顶除尘器,仓内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再排放。入煤输送廊道已全密闭,并与圆筒仓仓顶受煤口一体式衔接,形成一个整体的密闭间。采取上述措施,粉尘抑制率约99%,则粉尘排放量为4.6t/a。仓顶除尘器排气口属于无动力排放,纳入无组织排放管理。 综上,项目总体粉尘排放量约12.6t/a,均为无组织排放。经AERSCREEN预测,项目厂界无组织粉尘浓度满足《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70-2021)中表2的排放限值(无组织1.0mg/m³)。 (6) 汽车尾气 运输车辆在场内启动及运行会产生少量的汽车尾气,其主要污染物质为C_xH_x、CO、NO_x、烟尘。项目周围扩散条件好,且汽车尾气排放具有排放量小、短时、分散、无组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织排放的特点，其本身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7) 食堂油烟

本项目河市基地拟利用现有设施设置职工食堂，用餐人数约为50人（部分员工在场镇或回家就餐）。根据工程分析，项目食堂使用液化石油气作为燃料，液化石油气属清洁能源，不会产生大气污染物。食物在烹饪过程中将产生油烟，食用油消耗量以1kg/100人·餐计，根据该食堂规模可推算出每天食用油的用量约为1.5kg/d，一般油烟和油的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2%~4%之间，取其均值3%，则油烟的产生量约为0.046kg/d（13.8kg/a）。

治理措施：现有食堂安装了油烟净化装置1套，将油烟处理后引至职工食堂楼顶排放。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该项目食堂属于中型规模，按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为75%计，油烟净化装置设计单个灶头基准排风量为2000m³/h，日运转约4.5小时，则净化处理后的油烟排放量约为0.012kg/d（3.45kg/a），油烟排放浓度为1.28mg/m³，能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中规定的限值（≤2mg/m³）。

1.2污染源排放情况

表4-2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源汇总一览表

序号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情况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治理设施	工艺去除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m³)	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³)	
1	装卸作业	颗粒物	布置在储煤库内，封闭式作业；喷雾降尘	90%	是	5.0	/	16.67	1.0	达标
2	皮带输送	颗粒物	输送廊道密闭或半地下室安装、喷雾降尘	90%	是	2.0	/	6.67		
3	配煤作业	颗粒物	封闭式作业、配煤搅拌机二次封闭、喷雾降尘	90%	是	1.0	/	3.33		
4	静态储存	颗粒物	封闭式储库、喷雾降尘、避免机械扰动风力起尘	100%	是	/	/	/	/	/
5	圆筒仓落煤	颗粒物	设备封闭、设仓顶除尘器	99%	是	4.6	/	15.33	1.0	达标
6	职工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	75%	是	3.45kg/a	0.062	0.00011	2.0	达标

1.3非正常排放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非正常排放主要考虑当布袋除尘器发生故障的情况，其除尘效率取正常情况下除尘效率的一半。项目非正常排放情况及治理措施如下表：

表4-3 污染源非正常产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原因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³)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应对措施
1	圆筒煤仓	粉尘	除尘器故障	2000	774.3	进行布袋除尘器维修

非正常工况污染防治措施：每日生产前，先开启环保设备再开启生产设备；每日生产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结束时，先关闭生产设备再关闭环保设备；定期检查环保设备、定期开展污染源跟踪监测，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停产检修。

1.4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 文件，并结合本项目污染物的特点，制定营运期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4-4 营运期废气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废气	项目区上风向设参照点1个，下风向设监控点2个	颗粒物、二氧化硫	2天、3次/天	每年1次

1.5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达州高新区幺塘乡河西村、金刚和斌郎煤矿矿区以及石板选煤发电厂，占地属于工业用地。项目周围500m范围内有河市场镇以及散居住户。本项目营运期的废气主要为粉尘，通过设置封闭式储煤库、喷雾降尘以及安装除尘器等方式，降低对外环境的污染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通过采取上述废气治理措施，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2.1产排污环节及产生量

根据工程分析，营运期项目河市基地含煤废水产生量为22.0m³/d（包括煤堆渗滤水、道路防尘洒水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另外，工作人员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约8.32m³/d（包括化验室废水和维修间含油污水）。金刚分储煤区生产废水产生量为5.45m³/d，石板分储煤区生产废水产生量为5.45m³/d，斌郎分储煤区生产废水产生量为6.9m³/d。

2.2含煤废水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含煤废水产生环节有煤堆渗滤水、道路防尘洒水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另外河市基地的露天场地（内部转运道路）的初期雨水。含煤废水中含有一部分较大的煤粉颗粒、大量的悬浮物及很高的色度。根据工程的实际运行经验，含煤废水中悬浮物的浓度高达2000mg/L以上。这部分废水不能直接排放，也不能直接回收利用，需要进行适当的处理以满足回收利用水质要求。因其悬浮物浓度高，沉降效果较好、回用价值高。同时，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喷雾降尘洒水、场地冲洗用水等，对水质要求不高。因此，本项目含煤废水可采取收集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项目含煤废水采取的处理工艺如下：

根据设计资料，项目河市基地充分利用厂区的地势条件（整体上西高东低），利用现有废水收集沟（管）以及废水沉淀池，拟建成一个废水三级沉淀处理系统，总容积590m³。配备絮凝加药装置，收集沟与沉淀池连通。当废水进入第一级沉淀池后，加药

装置适时加入PAC、PAM，使废水中悬浮物在药剂的作用下，快速形成絮团加速沉降。通过设置溢流口进入第二级沉淀池。在第二级沉淀池中，让废水中的煤粉颗粒自然沉降，废水溢流进入第三级沉淀池后，废水中悬浮物基本已得到去除，出水水质中悬浮物浓度已降至20~50mg/l，通过水泵及时抽取作为生产用水就近回用，不外排。所有池体均设计为地下结构、水泥硬化防渗。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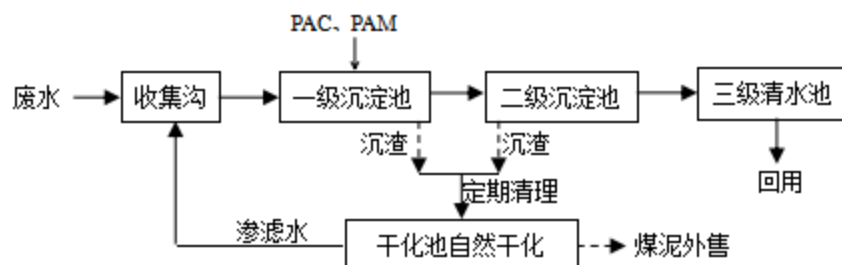


图 4-1: 生产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废水闭路循环的可靠性

从水质上分析：本项目所采取废水处理工艺能够有效地分离出废水中的煤粉颗粒，大大地降低废水中的悬浮物含量。回用水主要用于场地冲洗、喷雾降尘等环节，对水质要求不高，回用水水质完全能够满足回用要求。从废水收集上分析：项目各个储煤库均配套建设有废水沟收集，废水处理系统为地下式结构，能够实现废水全部收集。从水量上分析：项目河市基地废水处理后的回用水量为22.0m³/d，抑尘用水量25.4m³/d，回用水量小于用水量，能够实现循环回用。废水处理系统的各池体总容积约为590m³，能够容纳每天产生的废水量，加之该废水处理工艺成熟可靠，能够确保废水得到有效处理实现回用。因此，从水质、水量等方面分析，项目的含煤废水实现零排放是可行可靠的。

金刚分储煤区：该分储煤区的封闭式堆煤棚是利用现有堆棚进行改建而来。营运时的含煤废水利用现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回用。根据环评调查，堆煤棚进出口已设有车辆冲洗设施和废水沉淀池，含煤废水能够做到循环回用。

斌郎分储煤区：该分储煤区的封闭式堆煤棚旁拟新设废水沉淀池1个（容积约20m³），废水沉淀后循环利用。车辆冲洗废水利用煤矿已有设施处理后回用。

石板分储煤区：该分储煤区位于石板选煤发电厂厂区。本项目新设堆煤棚旁有废水收集沟，可将堆煤棚的渗滤水等统一收集处理后全部回用。车辆冲洗可利用石板选煤厂厂区进出口已设的车辆冲洗设施，冲洗废水收集处理后全部回用。

2.3初期雨水处理措施

本项目通过设置封闭式储煤库储存煤炭，不涉及煤炭露天堆放，能够避免雨水对煤堆的冲刷。因此，项目初期雨水主要是雨水冲刷厂区车行道路、回车场等未采取防雨措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的区域时，受污染的初期雨水污染物浓度较低。 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排水制，其中河市基地的厂区各建构筑物旁配套设有雨水收集暗沟，收集至雨水沉淀池处理后外排或作为绿化用水回用。雨水沉淀池布置在厂区的东侧（靠近废水三级沉淀池旁），此处地势较低便于雨水自流收集。 参照达州市中心城区暴雨强度公式，本项目初期雨水汇水面积取2.8hm^2，经计算初期雨水量为$473\text{m}^3/\text{次}$。雨水沉淀池拟设置为两级，总容积500m^3，能够满足项目初期雨水的收集处理。 项目其余三个分储煤区均为封闭式堆煤棚，不涉及初期雨水的产生。 2.4生活污水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河市基地的生活污水产生量为$8.32\text{m}^3/\text{d}$。 处理措施：根据环评调查，项目河市基地拟利用的现有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职工食堂的东侧空地处。采用“预处理+MBBR+消毒”处理工艺，选用一体化处理设备，设计处理规模为$40\text{m}^3/\text{d}$。食堂含油废水先由隔油池预处理后，再进入化粪池最终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一级标准后，排入受纳水体州河。评价建议：待今后具备条件时，自建污水站处理后的生活污水可接入河市场镇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河市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金刚、斌郎以及石板分储煤区的员工均从现有煤矿或厂区内调剂，因此不涉及新增生活污水产生。员工的生活污水也依托厂区已有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或绿化回用。 2.5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本项目生活污水将依托河市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州河。 根据《达州市达川区河市镇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市镇污水处理厂收集范围为河市片区的生活污水，污水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站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排入龙墩河，设计处理能力为$5000\text{m}^3/\text{d}$，河市镇的污水产生量为$4374\text{m}^3/\text{d}$，河西村的生活污水量约为$175\text{m}^3/\text{d}$，剩余处理能力$451\text{m}^3/\text{d}$。经核算，本项目污水量为$8.32\text{m}^3/\text{d}$，小于河市镇污水处理站的剩余处理能力，不会超过河市镇污水处理厂的设计负荷量。 根据环评调查，目前河西村场镇污水管网服务范围为长航街从康家坝到达县酒厂路段的沿街住户，河西村的污水管网已接入河市镇污水管网。项目河市基地位于河市镇北面，河西村长航街西面，与长航街之间有襄渝铁路相隔。建设单位可委托专业单位进行管网的设计施工，充分考虑场镇发展、地形高差等因数，合理设计接入管网的路径走向，确保项目生活污水得到妥善处理，降低对周边环境的污染影响。 综上，本项目的生活污水接入河西村生活污水管网汇入河市镇污水处理厂，利用河市镇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是可行的。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表 4-5 废水污染源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 产线	污 染 源	污 染 物	污 染 物 产 生			治 理 措 施		污 染 物 排 放				排 放 时 间 (d/a)	
			核 算 方 法	废 水 产 生 量 (m³/a)	产 生 浓 度 (mg/L)	产 生 量 (t/a)	工 艺	效 率 /%	核 算 方 法	废 水 排 放 量 (m³/a)	排 放 浓 度 (mg/L)		排 放 量 (t/a)
生活区	生活 污水	COD	系数 法	2496	450	1.12	/	/	系数法	2496	350	0.87	300
		氨氮			35	0.087					30	0.074	
仓储区	含煤 废水	煤粉 颗粒	系数 法	11940	/	/	絮凝 沉淀	/	/	/	/	/	/

表 4-6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 号	废 水 类 别	污 染 物 种 类	排 放 去 向	排 放 规 律	污 染 治 理 设 施				排 放 口 编 号	排 放 口 设 置 是 否 符 合 要 求	排 放 口 类 型
					编 号	名 称	工 艺	是 否 为 可 行 技 术			
1	河市基地生 活污水	COD、 NH ₃ -N 等	河市场镇污水 处理厂	间歇 排放	TW001	化粪池	厌氧	是	/	/	/
2	生产 废水	煤粉颗粒	/	/	TW002	沉淀池	絮凝 沉淀	是	/	/	/

2.4达标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含煤废水主要为煤堆渗滤水、道路防尘洒水、车辆冲洗废水。通过建设废水沉淀池收集处理后，能够实现循环回用不外排。采取封闭式堆存后，可大大降低煤炭露天堆放产生的初期雨水；项目建成后的初期雨水通过沉淀处理后再外排。河市基地的生活污水利用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排入河市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州河，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金刚、斌郎及石板分储煤区的生活污水依托相应厂区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外排或绿化回用。

3、噪声

3.1噪声源强

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煤库内给煤机、配煤搅拌机、带式输送机、通风机、装载机等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强为75~95dB(A)。另外，煤炭依托汽车和火车运输过程也会产生一定的交通噪声。

表 4-7 主要设备噪声污染源		单位：dB(A)
-----------------	--	----------

生产工序	噪声源	数量	噪声值	排放特征	治理措施		治理后噪声值
					工艺	降噪效果	
河市基地煤炭装卸、配煤储存	给煤机	1台	95	连续	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建筑隔声，基础减振、水泵潜水式安装	15	80
	配煤机	1台	90	连续		15	75
	带式输送机	8台	85	连续		15	70
	装载机	7台	85	间歇		15	70
	通风机	15台	90	连续		15	75
	水泵	3台	75	连续		20	55
	汽车交通噪声	/	80~85	间歇	加强运输作业管理、尽量避免夜间开展运输	/	85
	铁路交通噪声	/	80~85	间歇	严格规定作业时间，尽量不安排夜间卸车	/	85
金刚分储煤区储煤	装载机	1台	85	间歇	优选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	15	70
	汽车交通噪声	/	80~85	间歇	加强运输作业管理、尽量避免夜间开展运输	/	85
斌郎分储煤区储煤	装载机	1台	85	间歇	优选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	15	70
	汽车交通噪声	/	80~85	间歇	加强运输作业管理、尽量避免夜间开展运输	/	85
石板分储煤区储煤	装载机	1台	85	间歇	优选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	15	70
	汽车交通噪声	/	80~85	间歇	加强运输作业管理、尽量避免夜间开展运输	/	85

3.2环境影响及达标分析

从上表可知，本项目河市基地的产噪设备较多，且为连续噪声源；其余三个分储煤区产噪设备较少，且为间歇性声源，通过加强管理，尽量避免夜间运行以及建筑隔声等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本次环评着重对河市基地的噪声达标情况进行预测分析。

河市基地的噪声源主要分布在各储煤库内，相对较分散。本次预测拟以各储煤库为点声源，预测声源到各厂界的贡献值，再进行贡献值叠加作为厂界噪声值的评价量预测达标情况。本项目仅安排昼间生产。

项目噪声影响预测结果如下。

表 4-8 主要噪声源到各厂界的距离及贡献值单位：dB(A)

噪声源	治理后噪声值	东（距离/贡献值）	南（距离/贡献值）	西（距离/贡献值）	北（距离/贡献值）
南区上储煤库	80	100m/40	210m/33.6	35m/49.1	290m/30.8
南区中下储煤库	80	50m/46	180m/34.9	90m/40.9	320m/29.9
北区北中储煤库	80	38m/48.4	380m/28.4	45m/46.9	90m/40.9
北区南储煤库	80	50m/46	270m/31.4	90m/40.9	220m/33.2
圆筒煤仓	80	12m/58.4	170m/30.4	14m/32.1	340m/24.4

表 4-9 河市储配煤基地厂界及周边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项目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夜间
储煤区东厂界	59.3dB(A)	/	/	70	达标	达标
储煤区南厂界	40.1dB(A)	/	/	60	达标	达标
储煤区西厂界	50.5dB(A)	/	/	60	达标	达标
储煤区北厂界	37.1dB(A)	/	/	60	达标	达标
东面住户（38m）	59.3dB(A)	52.7	60.2	70	达标	达标
南面住户（10m）	40.1dB(A)	58.0	58.1	60	达标	达标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设备噪声通过建筑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的情况下，河市储配煤基地各厂界噪声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或4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排放限值要求。声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噪声值也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或4b类标准限值。

3.3铁路专用线的噪声

本项目煤炭的运输主要由基地内铁路专用线开展，铁路运输时会产生一定的交通噪声。经现场踏勘，该铁路专用线在项目北面接入襄渝铁路前会经过项目东面、东北面、东南面住户。此几处住户与项目铁路专用线之间有襄渝铁路经过，与项目最近距离约38m。铁路的交通噪声会对邻近住户造成一定的扰民影响。由于项目专用线线路较短单程仅0.9km，列车运行速度较慢。根据经验数据，货车运行速度一般取30km/h，主要产噪单元为牵引机车运行噪声。

根据类比资料分析，铁路专用线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10 铁路专用线噪声源强

工程	声源种类	测点位置	平均等效声级（dB(A)）	列车速度
线路	货运列车	距线路中心 25m,轨面 以上 3.5m	74.0	30km/h
			76.7	40km/h
			78.2	50km/h

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①声源控制：选用低噪列车、控制随机鸣笛等措施；②噪声传播途径：首选在铁路沿线居民点种植绿化林带；③加强车辆运输管理，定期打磨保养钢轨等。

在采取上述噪声治理措施后，可降低铁路噪声约3.5~3.8dB（A），采取的降噪措施可极大地降低铁路噪声对环境的影响。为防止铁路噪声在运营期扰民，在运营期应采取控制随机鸣笛、提高铁路装备技术含量、加强对轨道机车车辆的保养及维修、加强铁路两侧绿化、建立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等措施进一步降低铁路噪声。根据类比分析，通过采取上述噪声控制措施，在距铁路中心线25m处噪声等效噪声为昼间：51.1dB(A)，夜间：49.3dB(A)。

根据环评调查，本项目铁路专用线与襄渝铁路相距约15m，属于4b类声环境功能区，应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噪声排放限值。根据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调查，项目铁路专用线东北面、东面及东南面住户与襄渝铁路干线最远距离不超过20m，属于4b类声环境功能区，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b类环境噪声限值，昼间噪声限值70dB(A)，夜间噪声限值60dB(A)。

通过上述分析，本项目铁路专用线两侧的厂界噪声值不会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或4类噪声排放限值；也不会对周边住户造成扰民影响。

3.4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文件，并结合本项目污染物的特点，制定营运期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4-11 营运期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噪声	基地四周边界	噪声	1天	半年1次
	铁路专用线东侧布设1个监测点	噪声	1天	半年1次

4、固体废物

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4.1一般固废的产生量及处置

一般固废主要包括：废水沉淀池的沉淀煤泥、除尘器的收尘灰、化粪池的污泥以及食堂隔油池的废油脂、废絮凝剂桶和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4-12 一般固废的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类别	产生量	收集贮存方式	处置去向
1	沉渣（煤泥）	废水处理	无机废水污泥	11.67t/a	干化池	自然干化后外售
2	污泥	污水处理	有机废水污泥	0.14t/a	/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3	废絮凝剂桶	废水处理	废弃资源	0.1t/a	固定房间收集	由厂家回收处置
4	收尘灰	除尘器	工业粉尘	455.4t/a	脉冲振捣返落至煤仓	随煤炭外售
5	隔油池废油脂	隔油池	/	0.01t/a	/	委托专业机构定期清掏处置
6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	10.5t/a	袋装收集	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

含煤废水沉淀池的沉渣，主要为煤粉颗粒沉淀的煤泥，定期清理至化池自然干化处理后，送至储煤库内堆存作为煤泥产品外售。干化池采取基地防渗、顶部防雨、三面防流失措施，渗滤水回流至沉淀池处理，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本项目的一般固废通过采取上述处置措施，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4.2危险废物的产生量及处置

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设备保养的废润滑油、维修间隔油池的废油污、废油桶均属于危险废物。其产生情况如下：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表4-13 危险废物产生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危险废物编号	代码	产生量	形态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1	废油桶	HW08	900-041-49	0.3t/a	固态	矿物油	T, I
	2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0.1t/a	液态	矿物油	T, I
	3	废油污	HW08	900-210-08	0.01t/a	液态	矿物油	T, I
	处理措施: 利用原河市转运站现有的危废暂存间收集暂存, 建筑面积约10m², 已采取“四防”措施。暂存间内设危废收集容器、分类暂存, 设置警示标识、建立有管理台账,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回收处置。 在采取上述固废处置措施后, 本项目固体废物能够做到去向明确, 能够得到妥善处置, 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地下水及土壤 项目营运期对区域地下水和土壤环境的污染影响途径主要包括: 储煤库内煤炭堆存、废水沉淀池废水渗漏, 导致含煤废水垂直入渗污染地下水和土壤。另外办公区的化粪池和隔油池, 如发生废水渗漏, 也易造成地下水和土壤污染。 拟采取的防治措施有: ①对项目区采取分区防渗, 阻隔污染途径。其中维修间、危废间、废水沉淀池以及化粪池隔油池筹划为重点防渗区。重点防渗区严格按照相应防渗要求, 采用粘土垫底+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2mm厚HDPE膜进行防渗, 渗透系数$K \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②储煤库、设备用房、受煤坑筹划为一般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的防渗要求: 等效黏土防渗层$Mb \geq 1.5\text{m}$,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③基地内部道路筹划为简单防渗区。采用一般水泥硬化防渗。 ④本项目储煤库为全封闭式结构, 能够避免降雨冲刷煤堆。 通过采取分区防渗, 落实各防渗区的防渗要求, 能够确保项目营运时不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6、环境风险 6.1危险物质 本项目为储煤基地项目, 不涉及生产性活动, 堆存物质主要为煤炭。查阅资料, 本项目原料煤炭和其他辅材均不涉及危险化学品。项目危废间的废润滑油为油类物质, 属于危险物质。							
	6.2风险源识别及影响途径 风险识别范围包括物质危险性识别和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物质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生产装置、储运设施、公用工程和辅助生产设施, 以及环境保护设施等。							

运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①物质风险性识别 废润滑油均属于易燃物质，在接触明火时较易点燃，引起火灾事故。油类物质泄露会对区域土壤、地下水和地表水造成污染影响。 ②运输过程风险识别 项目运输为一般物品运输，运输过程中，注意行车安全，防止物品遗撒。 ③存储风险识别 项目生产过程中若因废润滑油贮存不当，可能有泄漏、火灾等风险的发生。油类物质泄露会对区域土壤、地下水和地表水造成污染影响。储煤库储存的煤炭属于可燃物质，如遇火源或燃烧引发火灾；煤炭堆存时若通风措施不到位，易发生煤尘爆炸事故。 ④生产装置风险识别 项目废水沉淀池是属于生产装置风险源，应重点防范废水收集池破裂、泄漏。 综上，本项目风险源主要存在于废润滑油的贮存过程，废水沉淀池的水池等，一旦发生泄漏将对区域土壤、地下水和地表水造成污染影响。若发生火灾等风险事故，将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影响。另外，储煤库的煤炭如遇火种引发火灾或煤尘爆炸，也属于一个潜在的风险源。 6.3风险防范措施 (1) 煤发生燃烧或煤尘爆炸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采取合适的贮煤场和堆置方式，直接将贮煤场设置在宽敞的区域，周围和堆场下部不得有高温热源，这样可降低煤的氧化速度。 ②尽量减少煤炭在厂内的贮存时间。 ③适时喷雾洒水，降低煤堆表面的煤粉尘产生量。同时，能够增加煤炭的含水率，使煤堆保持适当的水分能够延长煤的氧化期，有效防止自燃。 ④加强堆煤场管理、巡查，尽早发现自燃征兆并采取处理措施。 ⑤储煤库车间安装通风设备，确保库内空气正常流通，避免造成煤尘积聚。 ⑥堆煤场内杜绝各种明火，设置醒目的禁止烟火等标志。加强管理，严禁工作人员在堆煤场内吸烟。 ⑦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的规定，应配置相应的灭火器，并在火灾危险场所设置报警装置；严禁区内有明火出现。严格执行防火、防爆、防雷击、防毒害等各项要求。 (2) 危废间、废水设施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危废间、废水沉淀池区属于重点防渗区；储煤库设为一般防渗区。 ②重点防渗区严格按照相应防渗要求，采用粘土垫底+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2mm厚HDPE膜进行防渗，渗透系数$K \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③危废间内部应配备一定数量的消防器材，预防火灾事故发生，设置消防水池1个（容积约780m³）。各类物质分类分容器储存。储存与保管过程中严格加强管理，指定专人保管，设置明显的标识、标牌，严禁烟火等。

④废水沉淀池应按要求，采取相应等级的防渗措施，避免废水处理池体发生破裂、渗漏。

⑤建设单位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回收危险废物处置，尽量避免长时间暂存。

⑥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地方和相关部门的要求，制定符合项目实际需要的应急预案，一旦发生事故，迅速采取有效处理措施进行抢险修复，最大限度降低对周围环境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

6.4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风险源主要为储存的煤炭和油类物质。通过采取上述风险防范措施，环境风险是可控的。因此，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7、工程项目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38000.00万元，根据环保治理措施估算，环保投资为950.00万元，占总投资的2.5%。处理措施和处理效果从总体上看，能满足环保要求，可有效降低由于工程的建设所带来的环境污染和生态影响，经济合理、技术可行。

本项目的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项目	环保设施（措施）内容	投资（万元）	备注
废气处理	施工期粉尘采取建筑围挡作业、场地喷雾洒水，现场进出车辆冲洗等措施；装修阶段的废气主要通过加强房间内通风换气，优选环保型装修材料以及加强施工人员个人防护等措施	/	计入工程投资
	装卸粉尘：储煤库设为封闭式，装卸作业在库内进行，库内设高效喷雾降尘装置；河市基地的铁路快装区仅预留火车进出通道，其余方位采取全封闭措施，整个快装过程配套喷雾降尘装置	40.0	新建
	输送粉尘：河市基地的输送皮带设置于地下或地面封闭式廊道中。输送带转接点处设喷雾降尘装置	100.0	新建
	配煤粉尘：河市基地的配煤设施布置在封闭式储煤库内。受煤坑位于地下，避免粉尘外逸。库内配煤搅拌机采取二次封闭。储煤库及搅拌机二次设备间均配备喷雾降尘装置	30.0	新建
	储煤粉尘：建设封闭式储煤库，除留出用于车辆进出的通道和通风口外其他区域全封闭，禁止露天堆煤；库内设一套能覆盖全棚的自动喷雾系统，原煤装卸过程中开启喷雾系统，湿润产品抑制扬尘产生	500.0	新建
	圆筒煤仓粉尘：仓顶安装除尘器，仓内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再排放。入煤输送廊道全密闭，并与圆筒仓仓顶受煤口一体式衔接，形成一个密闭整体	13.0	利旧
	油烟：厨房安装油烟净化器1台，净化后的油烟废气引至食堂屋顶排放	2.0	利旧
废水处理	施工期废水通过设置临时沉沙池收集处理后回用；施工期生活污水设施利用现有设施处理后做农肥	/	计入工程投资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含煤废水：主要包括煤堆渗滤水、道路防尘洒水、车辆冲洗废水等。河市基地东侧低洼处设置一个废水三级沉淀处理系统（总容积 590m ³ ），采取“絮凝沉淀”工艺，废水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金刚、石板分储煤区的废水利用现有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斌郎分储煤区分别新设废水沉淀池 2 个（容积约 20m ³ ），废水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120.0	新建
		维修间含油废水：维修间设地下式隔油池（容积 2m ³ ），隔油预处理后排入化粪池	2.0	利旧
		生活污水：河市基地利用现有污水处理设施，采用一体化处理设备，处理工艺为“预处理+MBBR”，设计处理规模为 40m ³ /d。食堂含油废水应先设隔油池预处理后，再进入化粪池。生活污水处理后达标排入河市场镇污水管网。 金刚、斌郎以及石板分储煤区的生活污水也依托厂区已有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或绿化回用	40.0	利旧
	噪声 治理	施工作业噪声采取设置专用操作间、合理布局施工机械、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文明施工	/	计入工程投资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利用封闭车间建筑隔声，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加强运输车辆引导管理	10.0	新建
	固废 处置	施工期可回收利用的建筑垃圾，集中收集送到废品回收站；不可利用的建筑垃圾，及时外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弃土场处置	/	计入工程投资
		煤泥：河市基地废水处理设施旁新设干化场 1 个，占地面积约 10m ² ，采取基地防渗、顶部防雨三面防流失措施，煤泥定期清理至化池也自然干化，渗滤水回流至沉淀池。煤泥干化后再送至储煤库堆存，作为煤泥产品外售。其余三个分储煤区的沉淀池煤泥较少，定期清理后直接混入煤炭外运	5.0	新建
		废絮凝剂桶：统一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处置	/	计入运行费用
		收尘灰：除尘器脉冲振动后，收尘灰自动落入圆筒煤仓	/	
		污泥：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处置	/	
		废油脂：产生于食堂隔油池，委托专业机构定期清掏后外运处置	/	
		危险废物：包括维修间废润滑油、隔油池的废油污等，设置规范的危废暂存间 1 个，建筑面积约 10m ² ，采取“四防”措施，建立台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3.0	利旧
		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每天清运至场镇生活垃圾收集点	1.0	利旧
	绿化	基地内储煤库周边、内部道路周边等处，布置乔木、灌木及草坪复层绿化，面积约 4900m ²	14.0	新建
	环境 风险	厂区采取分区防渗，危废间、废水沉淀池为重点防渗区，严格按照相应防渗要求进行防渗处理；配备消防器材和消防水池等；储煤库配备喷雾降尘、使煤堆保持适当的水分避免自燃，安装通风设备确保库内通风条件良好，避免粉尘积聚	70.0	新建
	合计（占总投资比例）		950.0	2.5%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 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施工现场	施工 扬尘	①围挡作业；②喷雾洒水、湿法作业；③车辆冲洗	《四川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 (DB512682-2020)
		装修 废气	①加强通风换气； ②优选环保型装修材料； ③加强施工人员个人防护；	
	煤炭装卸	粉尘	储煤库设为封闭式，装卸作业在库内进行，库内设高效喷雾降尘装置；河市基地的铁路快装区仅预留火车进出通道，其余方位采取全封闭措施，整个快装过程配套喷雾降尘装置	《煤炭洗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4/2270-2021) 中表2的排放限值（无组织 1.0mg/m ³ ）
	煤炭输送	粉尘	河市基地的输送皮带设置于地下或地面封闭式廊道中。输送带转接点处设喷雾降尘装置	
	配煤	粉尘	河市基地的配煤设施布置在封闭式储煤库内。受煤坑位于地下，避免粉尘外逸。库内配煤搅拌机采取二次封闭。储煤库及搅拌机二次设备间均配备喷雾降尘装置	
	煤库储煤	粉尘	建设封闭式储煤库，除留出用于车辆进出的通道和通风口外其他区域全封闭，禁止露天堆煤；库内设一套能覆盖全棚的自动喷雾系统，原煤装卸过程中开启喷雾系统，湿润产品抑制扬尘产生	
	圆筒煤仓	粉尘	仓顶安装除尘器，仓内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再排放。入煤输送廊道全密闭，并与圆筒仓仓顶受煤口一体式衔接，形成一个密闭整体	
	DA001/食堂厨房	油烟	设油烟净化器处理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地表水环境	施工现场	施工 废水	设临时沉沙池收集处理后回用	不外排
	施工生活区	COD _{cr} 、	利用现有设施处理后做农肥	不外排

		BOD ₅ 等		
	生活污水、化验室废水、维修间含油废水	COD _{cr} 、BOD ₅ 、SS等	河市基地利用现有污水处理设施，采用一体化处理设备，处理工艺为“预处理+MBBR”，设计处理规模为 40m ³ /d。食堂含油废水应先设隔油池预处理后，再进入化粪池。生活污水处理后达标排入河市场镇污水管网。化验室及维修车间废水预处理后排入化粪池。金刚、斌郎以及石板分储煤区的生活污水也依托厂区已有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或绿化回用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含煤废水	COD _{cr} 、SS等	主要包括煤堆渗滤水、道路防尘洒水、车辆冲洗废水等。河市基地东侧低洼处设置一个废水三级沉淀处理系统（总容积 590m ³ ），采取“絮凝沉淀”工艺，废水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金刚、石板分储煤区的废水利用现有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斌郎分储煤区分别新设废水沉淀池 2 个（容积约 20m ³ ），废水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不外排
声环境	施工现场	基础建设、装修作业、设备安装	设置专用操作间、合理布局施工机械、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文明施工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GB12523-2011)
	装载机、挖机、通风机等	设备噪声	①优选低噪声设备；②基础减振、建筑隔声；③加强维护管理、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1、施工期 (1) 可以回收利用的部分建筑垃圾，采取集中收集，送到废品回收站。 (2) 不可利用的建筑垃圾，及时外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弃土场处置。 2、营运期 (1) 废水处理产生的煤泥，定期清理至化池自然干化处理后，送至储煤库堆存，作为煤泥产品外售。废絮凝剂桶统一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处置。除尘器的收尘灰脉冲振动落入煤仓，与煤炭一同外售。 (2) 污泥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处置。隔油池废油脂委托专业机构定			

	期清掏后外运处置。 (3) 废机油和废油桶等危废，应设置规范的危废暂存间1个，建筑面积约10m²，采取“四防”措施，建立台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 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及时送至场镇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储煤库为全封闭煤库，地面采取一般防渗处理；危废间、废水沉淀池为重点防渗区，严格按照相应防渗要求进行防渗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A.煤发生燃烧或煤尘爆炸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采取合适的贮煤场和堆置方式，宜将贮煤场设置在宽敞的区域，周围和堆场下部不得有高温热源，这样可降低煤的氧化速度。 ②尽量减少煤炭在厂内的贮存时间。 ③适时喷雾洒水，降低煤堆表面的煤粉尘产生量。同时，能够增加煤炭的含水率，使煤堆保持适当的水分能够延长煤的氧化期，有效防止自燃。 ④加强堆煤场管理、巡查，尽早发现自燃征兆并采取处理措施。 ⑤储煤库车间安装通风设备，确保库内空气正常流通，避免造成煤尘积聚。 ⑥堆煤场内杜绝各种明火，设置醒目的禁止烟火等标志。加强管理，严禁工作人员在堆煤场内吸烟。 ⑦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90）之规定，应配置相应的灭火器类型（干粉灭火器等）与数量，并在火灾危险场所设置报警装置；严禁区内有明火出现。严格执行防火、防爆、防雷击、防毒害等各项要求。 B.危废间、废水设施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危废间、废水沉淀池、化粪池隔油池属于重点防渗区；储煤库、设备用房等设为一般防渗区。 ②重点防渗区严格按照相应防渗要求，采用粘土垫底+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2mm厚HDPE膜进行防渗，渗透系数$K \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③危废间内部应配备一定数量的消防器材，预防火灾事故发生，设置消防水池1个（容积约780m³）。各类物质分类分容器储存。储存与保管过程中严格加强管理，指定专人保管，设置明显的标识、标牌，严禁烟火等。 ④废水沉淀池应按要求，采取相应等级的防渗措施，避免废水处理池体发生破裂、渗漏。 ⑤建设单位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回收危险废物处置，尽量避免长时间暂存。 ⑥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地方和相关部门的要求，制定符合项目实际需要的应急预案，一旦发生事故，迅速采取有效处理措施进行抢险修复，最大限度降低对周围环境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四川达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华荣能源公司达州河市储配煤基地（重新报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满足环境准入条件，周围无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选址和平面布置合理可行。本项目拟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使污染物达综合利用或达标排放。建设单位只要严格落实本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能够最大限度地减轻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从环保角度论证，本项目在所选地址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粉尘				12.6t/a		12.6t/a	
	油烟				3.45kg/a		3.45kg/a	
废水	CODcr				0.87t/a		0.87t/a	
	NH ₃ -N				0.074t/a		0.074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沉渣（煤泥）				11.67t/a		11.67t/a	
	污泥				0.14t/a		0.14t/a	
	收尘灰				455.4t/a		455.4t/a	
	废絮凝剂桶				0.1t/a		0.1t/a	
	隔油池废 油脂				0.01t/a		0.01t/a	
危险废物	废油桶				0.3t/a		0.3t/a	
	废润滑油				0.1t/a		0.1t/a	
	废油污				0.01t/a		0.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